

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7 日下午 2 時 30 分)

衛生環境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何議員權峰) :

繼續開會。(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的議程是衛生環境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首先由衛生環境部門各機關作業務報告。

接著開始進行衛生環境委員會議員的質詢，每位 20 分鐘，第一位請黃明太議員發言，時間 20 分鐘。

黃議員明太：

剛才聽了各局處的業務報告，說真的好像都做得很好，議員也沒有什麼好監督的，但是我發現你們未來的目標都講得讓我比較沒有辦法接受，因為你們的業務報告應該是，你們做不好的地方應該要知道，在議會報告的時候我覺得不要省略這一點，不要只會歌功頌德講得非常好，如果像你們這樣講，議員都沒有存在的必要了。

衛生局長，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今年一開始登革熱疫情發生的時候，大家都很有緊張，說實在的，今年對登革熱的防治我很滿意也要肯定你們，但是登革熱的防治是全民運動，絕對不是某一個人的功勞。最重要的全民運動就是要讓鄉親、市民有正確的防治觀念，你覺得這個和爬樹有關係嗎？爬樹是登革熱防治一個很好的方式嗎？局長，以你的專業，你認為爬到樹上去做登革熱防治對不對？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如果就整個中央地方…。

黃議員明太：

這個觀念對不對？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如果樹上有樹洞，下雨之後它一樣變成一個孳生源，也可能會孳生病媒蚊。

黃議員明太：

衛生局的稽查員有沒有爬到每一棵樹上去檢查？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天然的樹洞也是我們平常尋找孳生源的項目之一。

黃議員明太：

稽查員有沒有上去檢查？有沒有說這棵樹是誰的？只要有孑孓就要開單。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們防疫團隊會看情況。

黃議員明太：

你不要跟我講這些，我們要講實在話，針對大方向來講，給民眾一個正確的防治觀念，我要強調的是這個，我關心的是今年登革熱防治的經費中央給的錢夠不夠用？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們的防治經費分幾個部分，一個是地方編的預算…。

黃議員明太：

你們今年向中央要的經費夠不夠用？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嚴格說起來，我們的疫情還有努力的程度，不是很夠，所以市長…。

黃議員明太：

我們本來不是就有編列自己的預算嗎？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們原來的地方預算之外，中央原來例行的傳染病防治也有一部分，又加上市長支持動支的第二預備金 4,700 多萬，後來都是預備金支付，中央也了解我們的需求，另外有中央統籌的分配款。

黃議員明太：

中央給我們的錢，到目前為止，整個防疫工作經費夠不夠？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們匡列到這個年底，原有的地方和中央的款項是不夠的，上個月又再向中央請求支援，上個月請求的公文送衛福部審查之後，上個星期告訴我們說他還會再支持一些，我們現在提相關的行政作業再去向中央爭取。

黃議員明太：

整個防疫工作，我們不要怪中央不給錢等等，我不喜歡講政治，這一次衛生局防疫工作的績效我是肯定的，一開始我就講過了，這些經費是不是運用在正確的地方？在如火如荼防治的時候，有很多小護士哀聲慘叫，因為衛生局要求他們去市場向攤販抽血，對不對？你認為每個民眾都願意讓你抽血嗎？你有提供他們任何保障嗎？如果他不讓你們抽血，這些小護士要怎麼辦？再來，我們要量測他的體溫是不是很簡單？要抽血是不是曠日廢時？而且你抽血檢驗的經費又要那麼多，所以我們有再多的錢也不夠用。哪一個市場的攤販要抽血？我相信你們有一定的標準，但是你們的人力足夠嗎？當攤販拒絕讓小護士抽血的時候，你有看到他們直接拿著剝豬肉的刀對小護士說，你憑什麼要抽我的

血？所以我才會問經費夠不夠？其實我也是要凸顯這個問題，你們的經費是不是用在適當的地方？接著，到目前為止我們的罰單還是繼續在開，今年路竹有幾個案例？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路竹就一個案例。

黃議員明太：

這個案例是從台南感染過來的，對不對？〔對。〕你們在路竹開了多少罰單？我不是說不可以開罰單，你要有確實的證據、要合理。我今天又收到一份陳情，那塊土地他租給別人，結果你們去那邊檢視的時候只要發現有積水就採樣，你們自己說這裡面有子子，沒有任何證明直接就開罰單 3,000 元。民眾覺得莫名其妙，至少你要通知一下，或者請里長證明這塊地裡面有容器積水，經過採樣發現有子子，結果你們什麼都沒有，就直接開罰單。你要這些百姓繳交罰單時有何感想，而且路竹並非疫區，你們這樣子做，請衛生局統計路竹總共開多少罰單，光是我接到陳情案件就不少了。

處罰非必要手段，我說登革熱防治是全民運動，因為攸關他們自己的生命，我相信任何人都會很緊張、很在意這個工作。衛生局要的是一個正確的方法，還有一個正確的觀念，不是所有的人都爬到樹上，去檢查看樹幹裡面有沒有洞、有沒有積水，你要叫這些百姓們都摔死嗎？你以為每個人都很會爬樹嗎？我講這個也沒有政治意義，我說這個並不是在講政治，我是說要讓百姓將他們的心血、心力用在正確的地方，我們要給他們一個正確的觀念，瓶瓶罐罐裡面就是不能積水，所以這點我希望衛生局，事後針對罰款的部分，如果沒有確切的證據，是不是可以檢討，事後麻煩給我一個答復，好嗎？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不是可以讓我簡單說明一下，好嗎？〔好。〕為什麼路竹會做相對比較高規格的防疫？因為台南後來有疫情，所以我們會擔心台南第二型，高雄三民區鼎字輩是第四型，所以我們很怕和台南交界的相關區域，如果也有疫情發生，造成大流行會有交叉…。

黃議員明太：

其實最接近的是湖內區、茄荳區、阿蓮區。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茄荳、湖內，包括路竹我們都要注意。

黃議員明太：

你只注意路竹，岡山就不需注意嗎？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岡山也是，我們有分四個區，包括岡山、路竹、茄萣、阿蓮。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我不是說不能開罰單，〔是。〕你開罰單要開得讓百姓心服口服。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因為高雄過去每年面對這個挑戰，過去市府的防疫團隊，痛定思痛之後，剛剛有報告四大防疫主軸，一個是社區防疫衛教，包括公權力，所以每一年差不多一月、二月，市政府會公告呼籲高雄市民，家家戶戶要檢查孳生源、要清查。

黃議員明太：

我今天時間有限，我還有其他局處要質詢。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了解。

黃議員明太：

我希望剛才凸顯的問題，就是罰單的合理性，你要確定行為人有這個犯意，或是他故意不去做防疫的工作，這才去處罰他。因為是故意不配合防疫，我們才來處罰，這才是處罰原意，而不是請所有的人儘量去雞蛋裡挑骨頭，就罰單開一堆，我認為不是這樣。事後我覺得這個可以再檢討，你請坐。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

黃議員明太：

接著我要請問環保局，因為前局長袁局長剛離職，現在是代理局長，又遇到這個會期是審查預算。袁局長在編列這些預算的時候，有他的施政目標，所以才會編那些預算，現在吳局長你是臨危受命，因為沒有局長，只好由副局長一個事務官來代理局長，政務官和事務官是天大的差別，因為我們很質疑你到底會不會真除，或是你在這個位置會做多久？但是這個預算，是牽涉到明年度整年度的行政工作，還有推動績效目標。所以講實在在沒有局長的情形下，如果你會代理一年，這些預算也是你代理期間編列的，這樣我們來審查這個預算，我覺得比較有意義。但是到現在都不知道要怎麼審查你們的預算？

我要請教局長，我從去年就開始講行政效率，環保局也是我點名的一個很重要的局處，你認為你們的行政效率提升了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指正，其實議員去年就開始提醒我們注意這一點，特別是關注的部分，過去這一年多來，我們在水污染的部分，有加強有大幅的提升。在空照科的操作許可，我們也在督促他們，是不是能夠再提升一點，整個環保局許可程度，包括空污、水污，甚至包括廢棄物都是我們要加強的。

黃議員明太：

去年市長就答應我，要有一個標準的 SOP，譬如申請什麼文件，准駁大概是幾天，你們現在有沒有訂出來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們有訂出一個比較…。

黃議員明太：

你們公務人員超過這些時間的時候，你們知不知道內部有沒有稽查的制度？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我們內部會有一個管考的制度，但是針對整體，就是每隔一段時間…。

黃議員明太：

但是碰到好幾件，那個時間都很離譜，要不要我拿出來。政府有幾個局處，包括工務局、環保局都攸關整個經濟活動重要的課題，在你們這邊沒有核准工廠登記的，一個案件在你們那裡拖那麼久，說真的會變成全民公敵，因為除了行政效率以外，我強調專業性。你們的執法人員，上個月有發生一件事情，他們去拆人家的衛生用水，衛生用水檢驗出來 COD 一千多，SS 也一千多，經過化糞池出來的水，你想怎麼有可能？像這個情形、這個數據，還是你們的檢測公司檢測出來的，對於委外檢測的公司，有沒有任何稽核機制？我們相信你所做出來的數據都是正確的，應該是沒有這個制度，對不對？吃虧的是什麼人，都是這些業者。因為今天時間不多，總質詢的時候我還會再和你們研究這些問題，我今天要講的是，你針對這些百姓，廠商檢測的單位是不是不正確的，我們的公務人員又沒有那個能力可以去判斷這個數字是不合理的，所以就沒有去做確認。像這種情形你要廠商怎麼辦？罰單來了，你們要怎麼證明你的 COD 沒有超過一千多，你要怎麼證明你的 SS 沒有一千多，你知道 SS 一千多像是泥巴，是不是！哪有廁所化糞池出來的水像泥巴，我還沒有聽過有一千多的，而且 COD 一千多是要什麼樣的製程才會有，公務人員在這裡就是要給你開罰單，局長是不是建立一個你們自己的委外外包顧問公司，要有一個稽核的機制？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黃議員給我們的建議跟提醒，剛剛你提到的部分，我們都來做虛心檢討，甚至你剛剛提到的個案…。

黃議員明太：

可是事實已經發生了，這個罰單要不要開？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明太：

我們從一個非常普通的判斷就知道不可能，但是又要根據這個數據開罰單。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不是給我們一個重新檢視的機會，再重新回去研究一下。

黃議員明太：

可以啊！而且你們採樣的點，對嗎？從你們採樣的點，還有從你們採樣的方法，都會造成這些誤差的，對不對？所以我說公務人員的專業度，尤其環保局、尤其土水科的稽查人員，不管是業務稽查還是稽查科的人員，你的專業素養一定要夠，那個怎麼判斷也知道不可能。說實在的，你是我的學弟，我相信你沒有那麼笨，我用膝蓋想或你要用頭腦想也沒有關係，那是不可能的事情，我們不能這樣硬拗廠商。為什麼你的檢驗，我已經對你開始懷疑了，我們要用什麼稽核的制度，譬如採樣水，你要放二個樣、三個樣，原本這個的送出，你是不是要另外找一個公正單位送，兩個做比對，你才有辦法確認這一間是不對的，胡亂搞的。為了標你的工作，標到找不到人，工作沒有照 SOP 做，用這樣來罰百姓，百姓怎麼有辦法去接受，這個跟剛剛衛生局是同樣一件事，就是百姓要接受罰單，你要讓他心服口服，你要確認這是一個事實。

主席（何議員權峰）：

接著請第二位發言的林于凱議員，時間 20 分鐘。

林議員于凱：

時間有限的關係，所以就開始進行我的質詢。第一個問題，我們知道要發大財，但是這個財要取之有道，如果你把廢棄的垃圾回填在人家農田裡面，好像就不是有道。這個事情要從 2013 年開始講，圖片中 2013 年旗山這個地方本來種香蕉，附近開始有一些大卡車進出，居民覺得奇怪，然後就開始去看他們回填什麼東西，疑似是事業廢棄物，就向環保局檢舉，但是那個時候這個業者有提出中鋼轉爐石的申請，不過是被否決的。但是這個田地的行動，他還是照樣繼續進行，結果圖片中 2014 年的 A 區填滿了之後，他又自己闢了一條路，是往 C 區的道路進來，開始把廢棄物倒在 B 區的地方，我們可以看到水色的變化，B 區已經被填了一些轉爐石跟脫硫渣，顏色開始變普芬尼藍。2015 年 4 月全部都填滿滿的，然後他再跟農委會標售土方，把原本倒轉爐石跟脫硫渣的上面，用土方覆蓋下去，完成他天衣無縫的農地回填轉爐石的事情。

這個事情一開始地政局是用區域計畫法開罰幾萬塊，但是這個事情到 2016 年 1 月高雄地院正式判決，轉爐石不是產品，它是廢棄物，中鋼、中聯是最上游的轉爐石生產單位，跟中間商萬大簽了合約，萬大又跟建發回填業者簽了合約，這塊地的持有者是建發。但是不管是萬大也好、建發也好，兩個公司都沒

有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的許可，所以照理說，這兩個業者都不能做事業廢棄物的清理，所以他是用銷售合約的包裝去規避亂丟廢棄物的責任。這個有多誇張，就是中鋼、中聯賣給萬大，每噸收 5 塊，萬大要跟中聯、中鋼每噸收 220 元的清運費，這個到底是不是賣轉爐石就很清楚了。法院也是根據這個，中間商萬大又用 5 塊賣給建發，建發卻每噸要跟萬大收 40 到 45 塊，所以很明顯，它不是一個產品，它是在處理垃圾，事實很明確，它就是事業廢棄物清理法。

我們知道環保局在 107 年 6 月 7 日有發公文給三個公司，包含中聯、建發、萬大，要在限期公文到一年六個月內完成被污染農地場址的廢棄物清除的工作，並且要在 60 日內檢附廢棄物場址清理的計畫，送局憑辦。如果是照這公文的時程，他應該在去年 8 月就要提出清理計畫，在今年底前要完成全部的清除，但是公共電視在星期一時有播旗山這塊農地，也有訪問到局長，局長當初跟記者的講法是環保局必須依照司法判決，告一個段落，才能依規定要求清理。我想要先請教局長一個問題，你們 2017 年 6 月 7 日發的公函給這三個業者的時候，他們有做訴願對不對？訴願被駁回對不對？接下來他們就打行政訴訟對不對？行政訴訟被駁回了沒有？在 2019 年 7 月 30 日兩個案子也都被駁回了，這兩個案子被駁回之後，他們有沒有提出再上訴？向最高行政法院再上訴，他們提出了沒有？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在這邊跟議員回答，萬大還有中聯都已經提出了再上訴，所以我們必須要等到司法，包括整個司法所有訴願訴訟告一段落的時候，再依最後的結果要求他們提出清理計畫書來完成清理。

林議員于凱：

所以他們在 7 月 30 日被高雄高等行政法院駁回之後，在 20 天之內有提出再上訴，所以現在在最高行政法院那邊，局長，因為這樣你就認為執行要暫停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們不會暫停，會持續一直追下去。

林議員于凱：

好，謝謝局長。實際上處分之執行不會因為進行行政訴訟的程序當中而必須要停止，這個是行政程序法第 116 條規定，不會因為提起行政訴訟而停止執行，這是行政執行法裡面第 116 條。但是除非這個受處分人或訴願人向行政法院申請裁定停止執行，這時候才有機會裁定停止執行，但是他沒有去申請，所以照理說環保局是沒有必要去停止執行這個處分，要他清除的這個處分沒有必

要停止執行。接下來就是說，如果是按照當初 107 年 6 月 7 日環保局的公文，其實在去年的 8 月就已經要提出清理計畫，我請教局長他們當時有沒有提出清理計畫？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有，他們有提出清理計畫，但是我們認為內容不夠完整。

林議員于凱：

所以你們是駁回他的清理計畫？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們還在審，要求他修正。因為必須要負責的把這個地方清理完畢，而不是提出一個部分的清理做交代。

林議員于凱：

他們有提出新的清理計畫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目前還沒有。

林議員于凱：

所以在 107 年 8 月提出第一個版本的清理計畫，到現在（過了一年多）他沒有第二版的清理計畫出現？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因為這中間經歷過我們審查，然後認為不完整退回去，叫他再補充、再詳細說明整個怎麼做處理。

林議員于凱：

你們的公文裡面有沒有押定一個期限，要求他們什麼時候、時間點之前要提出清運的計畫？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目前我們是要求他文到 20 天，就是 10 月 14 日已經正式函請他提出清理計畫，文到 20 天內要提出來。

林議員于凱：

所以是在這個星期一正式押一個日期給他們？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應該說我們追蹤的工作一直持續在做，其實他上訴，我們還是強制執行，或是要求他執行清理…。

林議員于凱：

我知道這不是局長你個人的問題，但是你要看看他在去年 8 月提出第一個清理計畫版本被駁回之後，已經過了一年多了，你們才又要求他提清運計畫，這

個顯然不合理嘛！因為如果照當初的公文內容，他其實要在今年完成清除，他 10 月 14 日提出清理計畫，他怎麼可能在這個期限內完成清理？

如果說他這個計畫被你們駁回，它是屬於一種狀態，叫做「屆期不為清除處分」，未逾期限內提出廢棄物清理計畫，他有提出嘛！但是他是第二種條件：清理計畫遭駁回，即構成廢清法第 71 條第 1 項所規定「屆期不為清除處理」。那屆期不為清除處理的話要怎麼辦？機關要代為清除、代為處理，再向其求償；屆期未清理者，移送強制執行。然後你可以，如果他沒有財產可以扣押，你就要申請假扣押，這個是廢清法第 71 條裡面規定的。

而且你們在 107 年 11 月 8 日回復給旗山當地的公民團體的公文裡面寫到，「本局正依行政執行法第 29、34 條預估代履行費用，後續將函請清理義務人限期繳納。」我這裡要先請問局長，你們當時要代履行這件事情的時候，應該有評估需要多少經費以及場址在哪裡，局長可不可以回復我，你們預估的經費是多少以及場址在哪裡？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們做過初步的評估，要 89 億。

林議員于凱：

89 億。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一個相當龐大的數字！我想要再補充的是，就是剛才議員提到所有的工具我們都不會放棄，都會一步一步來執行。

林議員于凱：

好，89 億的場址在哪邊？就是你要去代為清除的這個場址，環保局預估這個場址會在哪邊？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應該說其實我是依照目前市場的行情，我不特定哪一個場址。

林議員于凱：

所以你們不知道場址，但是那個清運費用大概 89 億。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目前在整個市場的行情大約是這個數字，用這個數字來估算 1 噸是多少錢，然後這總共是多少錢。

林議員于凱：

好，所以你其實不知道場址，你只說大概知道要幾車次的清運車次，〔對。〕根據車次、油資、趟次的經費去計算 89 億，沒關係，這不用回答。那就是說環保局目前其實是沒有能力去進行這個代清除的工作，因為你實際上還不知道

場址在哪裡。那就走到第二步，如果逾期不能履行要強制執行，有間接強制或直接強制的嗎？第一是代履行，代履行我剛聽起來，環保局是沒辦法做。第二個就是怠金了，怠金要怎麼做？就是你對他要課以符合比例原則的怠金，如果他延誤不去執行你們當初發給他的公函，那些要求強制執行的內容，就必須課以怠金，請問環保局有沒有對中聯、萬大、建發這三個公司課以怠金？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要說明一下可以嗎？我這些動作都還是必須等到法院判決以後，我才能夠依照法院的命令來做強制執行，包含怠金的部分。那我還要補充一點就是，針對這個，我並不是不知道要去哪裡，而是我不設定要去哪裡的對象。

林議員于凱：

是，我必須要回應局長你剛才說的，他並不是要在整個裁判確定之後你才能做強制執行，因為我剛才已經講過他已經構成所謂的屆期不為清理處分。「屆期不為處分」在行政執行法裡面就有很多種方法，包含你要做代履行也好，課以怠金也好，這個是在行政訴訟的期間，主管機關就有權利可以執行的行為。這個局長回去跟法制單位或是跟法制局研議一下，不能夠把那個東西任意放在那邊不管！地方是有監測資料，鐵、猛超標而已，但是它的表面逕流 PH 值超過 12，現在你用第二類的土污標準去看這塊農地的重金屬是不合理的，因為它是農地。我簡單問局長一句話，那附近農場種出來的農作物，請問局長、環保局或是在場任何一個市府官員有人敢吃嗎？農委會認定 PH 值在 6.5 到 7.5 之間是適合植物生長的環境，那地方的表面逕流驗出來的 PH 值已經超過 12 了，明顯就是很嚴重的事情了！那是一個農地。所以不要讓業者覺得可以把事情無限往後延遲，而不會受到任何的處罰，我們有行政手段可以用，你沒辦法去做代清除，至少也要用課以怠金！局長麻煩一下。

第二個，資源回收機 ARM，其實是高雄的一個亮點，不知道局長曉不曉得？我們是全台灣 ARM 機最多的。當初我必須要講，環保署補助的 4,500 萬去讓見發建構 30 處的電池交換站，但是這個電池交換站現在其實沒有人在用，大家都知道，這個電池交換站已經變成了溫室，裡面長了很多小型的植物，看起來很可愛！其實沒有在運作了。我很怕 ARM 會變成下一個電池交換站，因為從 2016 年剛開始做的 50 站，現在已經變成 28 站了，剩下一半了！那你每年還是編列差不多 500 萬的預算執行 ARM 的維護，每年的金額都往下滑，但是高雄的 ARM 有 28 個，雖然已經掉到原額的一半，但還是全國裡面最高的，高雄 28 處。而且 2016 年 9 月馬來西亞組團來參訪時，他指定要來參觀高雄的 ARM，代表這個在其他東南亞國家是個相當先進的資源回收的工具機。每年包含今年度環保局的預算裡面是編列 300 萬在做 ARM 儲值的回饋，以每 4 個保

特瓶可以回收 1 元來看，我們總共今年（108 年）全年大概有 368 萬支，回歸 4 支 1 塊錢大概 90 萬元，所以其實你的執行率大概是 30% 而已，這個執行率是不高。那執行率要怎麼改善？第二個，ARM 如果讓它變成一個高雄市的亮點，現在台北在熱烈討論的智慧潮自動販賣機，就被家長罵到不行！

如果今天是高雄多了一個 ARM 自動智慧回收站，家長絕對不會罵，因為你在校園裡面推資源回收這件事絕對是正確的，然後有環境教育的內涵在裡面，你又帶動綠色效益的概念，你也可以吸引其他城市國家來觀摩。重點是你成為一個資源回收的教育場域，當然最重要的事，你可以減少清潔隊員在後端分類的負擔，這絕對是好事一件。我覺得局長應該思考看看，這些錢怎麼樣妥善的布點在學校裡面不要讓它荒廢掉，然後看哪些學校有意願的，如果學校有意願，就讓他們代為管理，這部分是一件好事情，也會變成高雄一個亮點。

因為時間不多，我就教一下衛生局，現在的禁菸已經禁到騎樓去了，有些超商下面不能抽菸。2014 年我們開始在公園律訂禁菸，今年 9 月 1 日開始，我們的禁菸擴大到這些咖啡店跟超商的外面。但是你只是在超商外面禁菸，你把吸菸族趕到超商跟咖啡店旁邊大樓下面騎樓去吸菸，這有兩個困難點。第一個，就是超商的店員有沒有辦法去趕那些顧客，我看有點難，然後如果這個顧客跑到旁邊大樓的騎樓去吸菸，管理員敢不敢趕他？可能也不敢。所以立意良好，但是吸菸族其實他們現在已經很克制了，也就是會去找一個隱密的地方抽菸。我覺得比較正向的方式是，你要像國健署已經有公告說，你要設置一個吸菸區動線，要合理、規劃出明顯的路徑，讓吸菸族放心到吸菸處去吸菸，不要說他吸菸，你就規範禁菸區。但是合理的方式是，你要同步規範合理的吸菸區給他。像日本他們的癮君子就會跑到吸菸亭裡面去吸菸。其實吸菸人群裡面 27% 是提供在菸害防制，我們一年有 4,000 萬元的預算，能不能把這 4,000 萬元妥善的落實到吸菸區裡面的規劃。像中央提到菸捐年度的運用計畫的時候，能不能在禁菸區設置的同時，我們去妥善規劃吸菸區動線導引，讓癮君子有一個舒服的吸菸空間，也不會影響到別人。

最後 30 秒，我想請教一下勞工局局長，上次因為保全的薪資放在 104 人力銀行的時候，薪資未達基本工資，後來據說勞工局要跟人力銀行去協調說薪資要寫清楚，是不是裡面有包含加班費所有的薪資，還是底薪在 104 人力銀行…。再給我兩分鐘，謝謝。我們也感謝勞工局實際上有去大樓、大廈做查核，你們有查核到 43 個大廈，開罰案件數的罰款金額好像二百多萬元，這個是實際上有去執行的。問題就是，現在你要應徵 1 個保全人員，你去 104 人力銀行上面看徵人公告，有沒有辦法確定他的 2 萬 8,000 元是不是包含加班費、還是不包含他的加班費，他的 2 萬 5,000 元是包含加班費，還是不包含加班費，這

個部分，局長去跟人力銀行溝通的狀況是怎麼樣？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好，謝謝議員對我們保全業勞工的關心。我們跟 104 聯繫的結果，因為前科長跟 104 之間做很密切聯繫，但是他離開之後，業者現在是用工時的方式，可不可以請科長回答？謝謝。

林議員于凱：

請科長回答。

勞工局勞動條件科陳科長俊源：

跟議員報告，目前就是保全業，如果核備 84 條之一的工作者，他如果約定正常工時 240 小時的話，他的基本工資就是按照比例，是議員所說的 2 萬 8,000 多元，所以這個數字是沒有含加班費，因為每個保全行業是否要有加班費，各個狀況又不一樣，如果有加班費就是要額外再給付。

林議員于凱：

所以人力銀行在應徵保全人員的時候，他就要寫清楚到底那個工資是有沒有包含加班費，這個部分請科長繼續跟人力銀行溝通清楚。〔是。〕不要我們打電話過去他都講不清楚。

勞工局勞動條件科陳科長俊源：

了解。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接著請第三位發言的陳議員麗娜，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一下，最近對於台灣已經進入高齡化的社會，在這些勞動人口上面，其實從 104 年之後，應該說我們 15 歲到 64 歲的工作人口就已經開始往下降。所以面對這樣子的一個環境，尤其是在高雄這樣的城市，其實面臨到的人力需求是更多，最近有一個法，就開始有草案已經確認了，但是還沒有三讀通過，就是我們中高齡促進勞動參與保障就業權益的部分已經要開始立法，所以對於這個部分，其實對高雄市的影響還滿大的。

這個部分主要的重點，我們可以看到，就是一彈、二禁、三補貼。彈性的部分，當然就是他這邊有讓我們放寬雇主聘用高齡的勞工，用定型化的契約來解決，那二禁的部分是禁止對銀髮族跟老齡人的差別待遇，第三個補貼的部分是，如果你原雇主僱用原來的這些員工，他已經是退休之後 65 歲過後，你還繼續僱用的話，他會有補貼的政策，這是基本上的架構。內容當然還有很多規範的部分，但是這裡我要提的是，其實他跟我們一般勞基法是有很大的差異性的，現在所知道的勞基法，跟所謂就是有一些年紀大了之後，然後再繼續就業

的時候，的確會有被歧視的問題。對於歧視的部分，我們本來就有一個反歧視條款，所以對於中央現在所要訂的這個法令，將來要面對到的問題還不少。這個是不是能夠適用，尤其是我們這一些比較工業化的城市，將來我想地方上一定要給中央一些建議，以免在面臨這些問題的時候，中央跟地方，中央發下來就准他們隨便怎麼設，但是地方上面卻不適用，像一例一休就是最明顯的一個例子。這樣的狀況，局長，你有沒有什麼樣的看法，對於這個事情，你是不是可以提供一下你的看法，對於勞基法跟反歧視條款的部分，還是定型化契約對這個部分，跟我們現在的環境有什麼影響？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勞工、中老齡失業者、中老齡勞力者的關心。事實上我們跟各個企業進行交流過程中，發現事實上中老齡的工作者恐怕是未來工作的主力，因此中央訂定中老齡、中高齡再就業的相關法令，基本上就是希望我們的中高齡到職場上能夠得到一定的優勢，也就是怎麼樣讓他的劣勢轉優勢得到保障。因此我想未來會在立法過程中，因為目前還在立法，在立法過程中我們會就與各地企業所座談的結果，以及跟中高齡失業者所了解的結果，提供給中央做參考。其實我們過去針對中高齡失業做了一些努力，包括開發相關的職缺讓中高齡可以就業，還有在媒合過程中也儘量來協助，所以我們在今年的上半年總共有 9,000 多位的中高齡失業者來登記，希望能夠就業，我們也輔導了 5,000 多位就業，所以這個成效算相當不錯。另外也開發了部分工時等等的，我們也讓 700 多位高雄市民可以就業。剛才議員提到的，對於中高齡將來再就業，在相關法令上是不是可以得到一些保障的部分，我們會就跟民眾的接觸和現在所蒐集到的相關訊息，提供給勞動部做為參考，希望以後訂出來的法令能夠符合我們實際上、執行上的需求。

陳議員麗娜：

對於這個部分，譬如說他勞健保的問題，將來在工時上面，因為他是中高齡者，他不一定會做到 8 個小時，各個行業類別不一樣，因為他的體力也不見得像以前年輕時一樣。他是屬於勞動型的還是屬於智慧型的，不一樣，所以每一種的運用模式一定有不同的對待模式。所以我建議你在草案的部分要深入去了解，然後在地方上去座談，因為你們是第一線去了解的人，所以如果可以的話，第一線就先了解、蒐集，現在開始蒐集資料，到時候把相關的意見上陳給中央，讓他們在訂定這些法令的時候更符合我們的需求。不要到時候法令訂好之後又要他們改什麼，每次這樣都很痛苦，尤其我們是勞工密集的城市，也要拜託局長，這個部分要多多的去關注。謝謝。

另外一個是最近大家常常所提到的關於外送員的部分，陸陸續續外送員發生

的這些問題，其實我們也看得出來，的確在中央現在把他定位成是僱傭的關係，也引起了業者的反彈，到底僱傭和承攬有什麼不同的地方？僱傭和承攬的責任關係就差很多了。所以這些人我知道有一些是屬於專職，有一些是屬於副業，如果他是兼差性質的時候，又是僱傭關係，他就變成有兩份工作，所以業者要負擔的成本又更高。所以在整體的概念上如果沒有確認清楚，以後如果要求地方要直接開罰，你要怎麼處理這件事情，局長。今天台中已經宣布，為了這些人的權益，他們建議就是要成立外送工會，針對這個部分，局長，你認為高雄市要不要趕快來 follow 這件事情？局長請回應一下。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陳議員對現在最夯的外送員權益的關心。事實上，到底是屬於僱傭或是承攬關係，現在勞動部已經做出解釋了。在我們高雄的兩家，就是 foodpanda 和 Uber Eats 基本上都屬於僱傭關係，既然是屬於僱傭關係，當然就是有適用勞基法的部分，適用勞基法的話，我們就會配合中央現在的解釋來要求提供相關的勞基法要件。譬如說人員名冊、出勤紀錄、勞動契約等等的，這些我們已經跟台北要求提供，因為兩家公司都設籍在台北，所以已經請他們提供相關的資料給我們做查核。另外有關於工會…。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問一下，你們的態度認為，如果以你們的判斷，認為他們是僱傭關係還是承攬關係？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其實僱傭和承攬在民法上都有明確的規定，但是因為我們上級機關勞動部已經做出解釋了，所以高雄市政府恐怕不好再做其他的看法。

至於剛剛議員提到工會的部分，高雄也已經有人提出希望能夠籌設相關的工會，目前有很多人在詢問，所以應該會籌組成職業工會，沒問題。不過我們也覺得很奇怪，職業工會這次是勞動部要求希望地方政府輔導成立，但是如果是屬於僱傭關係的話，基本上相關的勞健保應該會保在公司裡面，假設是承攬…。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有矛盾。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有點矛盾，如果是承攬才需要職業工會來投保他的勞健保，如果是僱傭就在公司了。所以目前我想也許將來外送員的公司型態會有幾種，可能會有僱傭，也會有承攬的，所以我想勞動部是預知…。

陳議員麗娜：

預留承攬的空間。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對，我想是這樣。謝謝。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這個中央應該要說明白，如果是僱傭關係，就像剛剛局長講的，公司那裡就應該要投保了；如果是承攬的關係才有可能到工會裡面去做加保的動作。所以對於這個部分，如果中央對於整個定義上面還沒有那麼清楚的話，他要不要在這件事情上面先積極的去跟這些行業類別先做一個討論，然後再去確認一下要用什麼樣的模式來進行，不要弄得地方政府不知道應該怎麼做。我想如果是這樣的關係，工會早晚要成立，看起來是這樣子，因為大部分的人都是第二份工作。所以我們雖然尊重中央，但是也希望自己能夠積極去保障這些外送員的安全，好不好？也請局長就這個部分再繼續注意。

再來是最近在臨海工業區真的工安事件太多了，工安事件多到讓民眾感覺非常的不安全。前一陣子是中鋼的輸送帶失火了，失火之後其實附近的民眾有很多的疑慮，大家都知道中鋼燃煤的量非常大，他們的輸送帶失火，裡面又有很多物品，到底是什麼原因，中鋼就說已經跟地方上面解釋，他認為這樣就結束了。李長榮現在是已經被台橡買走了，但是他的名稱應該還是掛李長榮，李長榮昨天失火，失火的情形也引起民眾很多的慌張。如果這些在臨海工業區裡面，工安的頻率是這樣子的話，因為前一陣子是陸陸續續還有在爆炸，大家應該還有印象。所以像這樣子的工安事件在臨海工業區裡面，一天到晚都在發生，算起來大概超過 10 件。所以以這樣的頻率來講，難怪大林蒲地區的居民要煩惱，現在政府遷村方案亂七八糟之外，我們的安全都沒有受到保障。所以局長，整體臨海工業區的工安情形，你有什麼樣的建議？因為它其實是一個非常老舊的工業區，裡面的公司行號平常在做睦鄰的部分有他們的一套，所以民眾其實被安撫下來的居多。但是近幾年來環保意識是越來越強烈了，所以對於空污的管制或是各樣污染物的管理部分，其實這些綠色團體有很多的意見。我覺得這對民眾來講都是一個生命的保障，但是更重要的是，像這些本來公司裡面自己就要去管理好的。昨天有人受傷嗎？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臨海工業區要不要做一個大健檢？局長請回應一下。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陳議員對於臨海工業區的關心是持續的。你剛剛提到的中鋼，先講中鋼，因為中鋼是一個輸送帶的摩擦起火，關於他的檢查次數，其實我們在 107 年總共檢查了 75 次，但是 108 年光是 1 到 9 月就檢查了 121 次，所以事實上在檢查和輔導協助部分，我們是不斷的加強。當然工安有時可能是機械老舊等等的，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加強，剛才在報告內容中也提到，我們的勞檢處在

過去這幾個月裡面已經做了九千多次的相關檢查。我想工安的問題，除了我們加強檢查之外，當然更重要的是要要求公司內部能夠自我管理，所以我們勞檢處最近也有一些新的作法，譬如說跟主要企業之間建立安全夥伴關係，希望透過大家工安意識的提醒，能夠提高工安的層次，避免造成工安的意外，所以我們會持續在這部分加強。

你剛剛提到李長榮部分，他現在是叫做環球橡膠公司，昨天的火警也是目前沒有在使用的設備起火，沒有人員傷亡，我們也立刻去了解有沒有造成周邊環境的影響，事實上也沒有。當然只要發生工安事件都是我們所不樂見的，我們也希望除了對公司的要求之外，也希望公司跟工會之間能夠保持好的關係，透過工會在現場工作的員工，協助公司來了解公司設備的狀況，遇有一些必須要更換或是一些老舊的東西，或容易產生危險的，他們會去跟公司提醒。所以我們要求公司要去建立相關的提案制度，讓員工可以從現場發現的問題反映給公司知道，讓公司透過這個機制去做調整跟改善。我想這樣才有辦法，除了政府的稽查和輔導之外，希望公司內部也能夠自我重視並且自我檢視，這樣才有辦法降低工安，這也是我們目前還在努力的，會持續來努力，謝謝議員的關心。

陳議員麗娜：

我在這邊提醒，我曾經質詢過你們勞檢的部分，其實我知道大家的能耐在哪裡，每一家公司的機器設備，不一定勞檢都能夠非常的了解應該要檢查哪裡才是對的，怎麼檢查之類的，沒有那麼熟稔。所以勞檢的部分你要抓對，做工作要抓到重點，你怎麼樣去做什麼樣的檢查，你才能夠真正的讓公司的自主管理做到位，你根本就不知道他們公司的機器是什麼情形？所以這個東西你們兩邊都各有弱點，但是怎麼樣互相抓到各需要的重點，然後去做稽查，才會達到效果。這個是你們在勞檢的部分，大家再去思考看看我說的話，希望將來在勞檢這一塊可以好好的去安排，你檢查幾次都沒有用，你檢查對了才重要，這才是重點。局長，有機會我再跟你私下聊一下。

接下來我要問的是有關於環保局的部分，環保局這次清潔人員的考試事實上在高雄市是很大的一件風波。我手上是我被恐嚇的一封信，我今天才說出這封信是因為考試都考完了，大家已經要上任了，我才把這封信拿出來講。我當時為什麼要忍下來，因為我知道歷史的過往，但是這些歷史的過往我也必須要在這邊說出來，也希望將來可以有一個比較正常的狀況。我唸一段給大家聽，前面當然都是辱罵我的話，後面就是說「我們好歹也是里長的兒子、議員或立委的小孩或親信或椿腳，我們之中還有副總統的親戚，在環保局已經痛苦四年了，每個月只領 2 萬 5,000 元的臨時工的薪水，這次考試環保局最多也只給我們加 7 分的優待，就只有這樣。你 XXX，請問你在叫什麼。這次環保局的招

考是陳菊欠我們的，XXX，以前只要進環保局當臨時工，過沒多久就可以升為正式的。考試的題目和答案這些只是一個形式，環保局那些清潔隊長到時候會乖乖告訴我們怎麼考。」後面還是罵人的話，後面還有署名。

局長，不好意思讓你先站起來，我要講的是，你可以想像這些環保局的臨時人員有多麼大的壓力，因為他們就準備要進去上班了，結果半路殺出一個陳麗娜，不是程咬金，把這件事情做了另外一個作法，所以讓他們覺得好像沒有辦法很順利。這些事情我覺得對社會大眾要有一個交代，民國 100 年至今，第一次高雄市環保局公開對外整體的招考清潔人員，這是一個歷史上的創舉，對高雄市政府而言，我也期待將來的考試要公平、合理。因為我們也被監察院糾正，我實在不理解，就是環保局被監察院糾正之後，之前還可以做出這樣的考試內容，來不斷的遊說很多方的人。這次所受到的阻力，我相信你們內部都可以知道我講的是什麼。我要講的就是這一件事情之後，環保局所做的這些過程，經過了這個煎熬之後，外界對環保局也有一定的肯定了。對這件事情，他們認為終於高雄市在這個區塊裡面可以把陽光打開了，讓陽光照進來，讓大家可以公平的來競爭。所以我希望將來還是持續這樣的作法，但是還是有檢討的地方。我在這裡要提的是筆試的部分，機械題到底是要給誰考的？大家都知道後面有 10 題左右的機械題，那些機械題的部分跟我們清潔人員一點都不相關。所以變成很多人不知道這是怎麼一回事，為什麼要考這個。另外就是有關於在考分類的部分，很多人都認為應該要考體力，因為它是一個體力活，但是你們卻考垃圾分類，這也引起了很多爭議，所以在這兩件事情上面，我待會兒再請你解釋。我先把問題問完，你要不要先坐下，我先把後面的問題問完你再回應。

焚化爐的部分，你一直都知道這是我每年必提的題目。焚化爐我們可以從這個數字裡面看到，其實我們垃圾的焚燒量還是繼續在增加當中，所以我一直很在意的是高雄市的垃圾，不論是一般事業廢棄物或是生活的廢棄物都要能夠進我們的垃圾焚化場。但是我們往往好像優先的是外面的事業廢棄物和外面的一般廢棄物，所以這也造成我們自己裡面會有民怨。重點在哪裡，你們自己也搞不清楚到底垃圾的來源是哪裡，所以你們常常在懷疑，那些合法的廠商可能是運外面的垃圾。所以你們內部要做的是怎麼樣去辨別清楚到底是哪裡的垃圾。這個是一個重點。

另外底渣的部分，外縣市如果底渣不運回去，就不要再來了。另外，那些承諾我們的，台東跟雲林承諾我們要重啟他們的焚化爐的，如果沒有做到，我記得有期限的，你去翻一下時間。當時陳菊告訴我什麼時候如果沒做到，我們就不幫他們燒了，這件事是不是…。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首先第一點，我們了解在清潔隊員的招考當中引起社會的關心，甚至也讓議員受到一些委屈，在這裡要向議員致歉。這次的考試給我們很多的教訓，我們學到了很多東西，日後在規劃的時候相信一定會更加的完善。在這邊跟議員做個報告。

議員剛剛關心有關於底渣的部分，我們要先跟議員報告，就是高雄市政府自己本身的各局處，就是我們的公共工程其實在逐年增加當中，這個要感謝市政府工務部門相關的單位。當然我們還有再努力的空間，目前對我們來說還是一個問題。所以我們才會說，如果現在任何一個縣市需要我們幫他燒垃圾的話，他們就要幫我們處理底渣的問題，以這個當做幫忙的原則，就是你幫我，我才會幫你，大家雙贏。剛剛議員提到有關於廢棄物的部分，就是有關於外縣市的廢棄物，我們希望在這一、兩年透過我們重新委外的過程當中，能夠做一些釜底抽薪的解決方案。另外，我們也透過系統的管制、電腦的設計、軟體的管制方面，能夠達到議員剛剛說的部分。我不擔誤時間，還是議員剛剛講的東西，我再找個時間過去跟議員做個詳細的報告跟說明。

主席（何議員權峰）：

好，謝謝。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請陳議員麗珍發言，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麗珍：

今天我們這個部門的業務也是跟市民息息相關的議題，首先我要跟環保局長探討一下，現在高雄市的空氣污染，品質也是非常的差，當然我們有一直在改善。但是最近的一個統計，等一下我會慢慢的來跟你探討一下內容。我們看到 108 年 9 月份楠梓的空氣品質監測站，在 PM2.5 監測上，楠梓區的品質是最差的。還有之前環保署也有做全國 76 站的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出來是左營區的空氣品質是最差的。當然最近這一、兩年，左營區有一點點的改善，改善的原因大概是在於我們的車輛塞車沒那麼嚴重，當然之前環保局也是有努力。但是左營、楠梓區的空氣品質還是一樣非常非常嚴重的。現在已經慢慢進入秋冬季節了，高雄市是一個都市型的工業區，如果工廠在排放廢氣又遇到吹南風的時候，整個空氣污染，這真的是非常可怕。最近我們會常常聽到一些，譬如我去跟民眾他們互動、拜訪的時候，人本來都好好的，也沒有什麼徵兆，然後去健康檢查就出了什麼問題，大家真的都想不通，為什麼年紀輕輕的中年人又沒有什麼徵兆，健康檢查就是出問題？我們歸於空氣品質是很重要的一環，我們看到 2019 年 8 月份有一個報告出來，所有的高屏地區空氣品質逐年惡化，是

占全國北部增加 15 倍空氣品質的惡化。你看南部高屏區空氣品質跟北部比起來真的是年增率差 15 倍，所以這個數字我們感到非常恐慌，現在上下班時間，我們看到民眾幾乎都是戴口罩，不只是騎機車的人戴口罩，平常出來運動、購物或休閒活動也越來越多人戴口罩。

我們也有看到，為什麼我今天會跟你探討空氣品質？今年度 5 月份一個醫療期刊報導，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是非常大的殺傷力，在我們呼吸污染可以順著我們的血液游走，從頭到腳都是非常大的傷害，從人體的內臟肺、肝，還有老人癡呆症、骨質疏鬆、皮膚都是非常嚴重。所以我們原本是不懂不怕，現在是越懂就越怕，所以我希望局長對於我們的空氣品質，你一定要對工廠非常嚴格的把關，對平常市民生活上移動源空氣污染，你也是要有做法。請問我們之前不是都有減少空污節能減碳的一筆費用，讓市民乘坐大眾運輸可以優惠，這個有沒有繼續在實施？還有二行程舊機車汰換，現在執行率如何？請你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長期關心高雄市空氣品質，特別是左楠地區，也是我們非常關注的部分，其實北高雄我們都非常的重視。我先針對剛剛議員特別關心的，就是有關於節能減碳的部分，其實節能減碳也是我們的重點，不過針對大眾運輸部分，因為前幾年在我們的空污基金還有盈餘的情況之下，我們也希望透過這個方式來減少民眾所受到的傷害。不過我這邊要補充一點，第一個方面是因為我們的空污基金經費現在已經逐年受到一些限制，逐年降低。第二個，我們發現現在的空氣品質其實要比前幾年有改善，當然我知道大家都不滿意，我們還要再繼續努力。但是最壞的狀況已經過去了，現在是一年要比一年好，當然我們距離國家的標準，譬如細懸浮微粒 $15 \mu\text{g}/\text{m}^3$ 還有一段距離。根據空噪科的規劃是希望 112 年能夠達到這樣的國家空氣品質標準，就是 $15 \mu\text{g}/\text{m}^3$ 我們還有很大努力空間，我們會繼續努力。

剛剛議員有提到，我們對工廠要更嚴格，要訂加嚴標準，甚至要求停機或是要降載。但是對於跟小市民比較相關的，包括移動污染源的部分，我們認為這是涉及到基層民眾，甚至比較弱勢的族群，所以我們過去一向都是用補助方式，就是如果你願意把你的高污染車輛汰換掉的話，不管是二行程還是四行程部分，你要汰換掉的話，我們政府都會一個補助措施。目前的環保署補助措施，還是會持續進行當中，就是今年還在持續進行當中。

陳議員麗珍：

大眾運輸的補助，現在還有在執行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沒有，運輸的補助是不做了。

陳議員麗珍：

是不是應該要繼續執行我們的大眾運輸？之前這樣執行對我們的空氣品質是有改善的，這個數據都有。因為現在南部騎機車的人還是非常多，但這是一種習慣，假如今天我們有優惠的話，有些人就是看在優惠，他也是會去乘坐大眾運輸，我希望南部也是要慢慢的要把大眾運輸觀念讓大家養成這樣的習慣。局長，我希望能夠看到我們繼續執行大眾運輸優惠乘車票券可以再來推動。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研議看看，好不好？當然我要再爭取更多經費，或許將來有機會可以做到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珍：

好。局長，現在我們的 APP 都是很方便，現在我們乘坐公車都是看手機，這部公車現在的時間是幾點，在什麼路線，幾點會到達這個站，非常的方便。現在的環保車、垃圾車也是一樣，我們的民眾對於這樣…，因為現在我們的垃圾不落地是做得非常好，我們看到日本，你看他們對亂丟垃圾罰得很重，然後他們家庭用的垃圾，他們就是一個社區裡面就畫一塊大概半坪的土地，這一塊就是在讓他們幾戶人家放垃圾，都寫上他們的家長名字，別人都不能來放，就只限於這五、六戶的人在放垃圾。這樣相比起來，高雄市的垃圾不落地是推得很好，但是有一些人還是會把垃圾偷偷的丟在其他地方。我在這邊的建議是說，我們的垃圾車、環保車是不是也能夠裝上 GPS 來定位我們的車子幾點會到，因為我們 1 天大概有 20 幾條路線在遊走，如果他家裡在上下班時間剛好來不及倒垃圾的話，他還可以查到他旁邊、隔壁、附近的一些垃圾車，他可以到那邊去丟垃圾；而且在過年的時候休假幾天，或颱風天有沒有垃圾車，或是也不用常常看到民眾在追垃圾車。所以 GPS 如果能夠裝在我們的垃圾車裡面，是非常方便讓民眾可以去查，這個設施現在進行的如何？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關心這個議題，其實在袁局長的時候就已經做這樣的規劃，也已經完成招標，預計 12 月底可以把所有的垃圾車都裝上 GPS。剛剛講整個系統的話，我們估計到明年元月的時候就可以上線了，屆時民眾就可以像查公車運行一樣來了解垃圾車的動態，萬一有遲到或是耽誤到的話，他大概能夠掌握到再等個幾分鐘垃圾車就會出現了。謝謝議員的建議，我們會努力來執行。

陳議員麗珍：

好，我們期待能夠有新的更科技、更進步的設施出來。再來，我要請教衛生

局長，我們的長照 2.0 從 2016 年開始推動，因為之前是 1.0，後面是 2.0，2.0 最主要的目的是要讓我們的長輩能夠在家裡老化、在家裡安養，然後在家裡子女能夠陪伴，所以它的福利大概都是申請，然後由我們的單位派人力來服務，服務的項目大概一、二個小時，然後看來做些什麼。這兩年多來，我們的長照 2.0 還是有很多缺點，我們的經費花那麼多，結果民眾有些人的訴求也不一定是我們這樣的制度，但是我相信未來我們的長照 2.0 應該會做得越來越好。因為現在台灣高齡化非常嚴重，在去年就已經跨進 14% 高齡化，再經過 7 年到了 2026 年就要步入 20% 是 65 歲以上長輩的比例，所以大概 5 個就有 1 個是 65 歲以上的長輩。所以對全國也好，對高雄市也好，這樣的高齡化問題真的是越來越嚴重，但是我們的業務總是慢半拍不能夠跟上。

在這裡我們先說到的是 2.0 的一些服務，就是到家服務，到家服務因為今天的關係，我大概提個一、兩項，這裡面大概有四項費用的分類，就是有照顧跟專業照顧，還有交通接送；第三項就是輔具的一些服務；第四項是喘息。我們做這一些的目的就是要讓我們的長輩在家老化、在家安養，但是這裡面還是有很多的制度不是很完美，我希望在照顧跟專業照顧裡面應該要拆開。因為照顧跟專業照顧是不同的工作性質，照顧服務基本上可能是洗澡洗頭或是扶他上下樓梯，專業照顧就不一樣了，專業照顧可能就是他一一些營養的知識給予照顧，或他的吞嚥餵食，或是在臥床的時候，需要一些護理專業來照顧他，所以這兩項是不一樣的。這些我希望在我們的 2.0 裡面一項一項的來改善，現在跟兩年前慢慢的有進步，不管是專員或是服務員的熟悉度或者是速度都有進步，這個我們都覺得很好。

再來，我之前在議事廳一直提到長照 2.0 只照顧到在家安養，在家可以申請福利。那時常常有民眾跟本席陳情，現在的房子都很小，大概兩房一廳，二十幾坪不到 30 坪，如果要跟長輩住在一起當然可以擠得進去，但是未來的趨勢可能都會到住宿型的長照機構，或者長輩需要護理的照顧，子女沒有辦法做專業的工作。所以他也是要到住宿型的機構，所以這是未來的一個趨勢。

今年我看到這樣的一個公告，剛剛我提的這一些在之前的 2.0 是完全沒有補助的，所以大家都會唉唉叫，為什麼在家裡的服務就可以申請，到住宿型的機構都沒有辦法申請。但是我看到今年的制度好像有新的消息出來了，今年 108 年 10 月 15 日到 108 年 11 月 15 日第一階段的申請分兩個階段，108 年 11 月 16 日到 109 年的 2 月 15 日是第二個階段，他已經可以申請這一筆錢去補助住宿型的，我也謝謝市政府的極力爭取。

新的政策可能很多人不知道，所以我要請局長對於這樣的政策要多宣導。請問局長，他有說申請的金額有 6 萬的、有 5 萬 4,000 元，有 4 萬 5,000 元的。

年所得額在 12% 以上的可以申請 4 萬 5,000 元，如果所得是零可以申請到 6 萬元，這樣多少都可以補助到民眾，如果要把長輩送到住宿型的機構去，當然是有一些幫助。局長，對於這樣子的一個新的政策，你是不是有做宣導，這些需要什麼條件才可以申請，是不是請你答復？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先回答第一個問題，有關照顧跟專業長照在家的服務，根據他的評估之後，失能等級 2-8 級，會有一些照顧跟專業評估的給付。這個部分是說我們長照 2.0 的經費以高雄市來講，3% 是地方的預算，97% 是中央的預算，所以很多政策可以或不可以都是中央做決定，當然地方政府可以做建議。議員的建議我們可以後續蒐集各界的意見後，在跟中央做建議，是不是有可能專業跟一般照顧的服務能夠分開計算，這個目前是兩個綁在一起的，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有關住宿型的補助，最近中央政府決定要對住宿型家屬的補貼，這個辦法是今年 108 年 1 月 1 日之後，到目前為止累積住宿有 90 天以上，就符合申報綜合所得稅稅率級距的不同，有 6 萬元到 4 萬 5,600 元，假設所得稅的級距是 12%，是會補助 4 萬 5,600 元，5% 的就是 5 萬 4,000 元打 9 折，如果是不用申報綜合所得稅，達到這樣條件的是 6 萬元，100% 的補助，但是要累積 90 日。從今年 1 月 1 日開始計算，這個方式社會局、衛生局目前都有經管住宿型的機構，我們兩個局都已經充分的溝通，極力去宣導，在中央政策指導之下極力的辦好，目前預估高雄市適用的大概 6,000 位左右符合這樣的資格，我們會持續的做宣導和承辦的業務。

陳議員麗珍：

局長，我們長照 2.0 的業務非常繁雜、龐大，是不是有一個專責的窗口或是一個科來負責，〔是。〕不要讓民眾搞不清楚，是社會科或是衛生局大家都搞不清楚。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跟議員報告，明年 1 月 1 日開始，未來長期照顧中心會設在衛生局，今年因為 106、107、108，3 年長照 2.0 都是我們兩個局處有分工，這個業務是最近中央政府的決定，我們會依照中央政府的指導，我們兩個局會緊密的聯繫，把業務做好。

陳議員麗珍：

未來住宿型是趨勢，會有越來越多的人去住宿型的長照中心，我要請問一下這是市政府蓋的 500 床的長照中心，什麼時候可以完工、啟用？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整個期程裡面是民生醫院是 4、5、6 樓，凱旋醫院是 7、8、9 樓，另外中醫

醫院是 1 到 3 樓的前半部，我們衛生局有兩個科，包括未來的長期照顧中心跟我們心理衛生中心會在 1、2、3 樓後半部這邊，目前已經在進行室內裝修、設計跟後續廠商發包的工作，如果一切順利的話，目標會在明年，假設最快在明年的 3 月底，再不行的話可能延一些時段，我們目標是在明年 3 月底能不能正式的進駐、落成、啟用，這是目前初步跟三家醫院、跟衛生局檢討的期程，我們朝這個目標努力當中。

陳議員麗珍：

希望這一棟是未來長照機構的榜樣，未來大家也是希望可以住到很新很乾淨的長照機構，這個是最新的長照中心機構，將來我們要輔導業者或外面的機構，能夠布下更好的品質。

再來是聯合醫院，目前聯合醫院是不一樣，因為聯合醫院在高雄市是非常的缺乏，二十幾年也是那幾家的醫學大樓的醫院，20 年後醫院還是這樣的沒有增加，現在我們聯合醫院的地點，那一塊土地的價值和周邊人口數都成長得非常快，我希望把聯合醫院提升整個的醫療，不是只有一般看診，比較重症的醫療都可以到聯合醫院來，我們聯合醫院大廳進去的椅子、電梯都是換新的，包括以前的病床、壁癌，老舊的部分現在都更新了，VIP 的房間，民眾每天要自己貼錢，你要用比較舒適的 VIP 病房，我希望聯合醫院將來也是高雄市很重要的醫療，他的地點是在市中心，加上院長很有創意，引進一些木雕的藝術品，讓民眾去到哪邊不是只感受到醫院冷冰冰的氛圍，所以改造了環境以後…。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 2 分鐘。

陳議員麗珍：

聯合醫院兩旁的空地擴建，讓他有更多的病房或設施，更多的使用空間，可以讓他擴大的來經營，如果稍微增加一些預算，他是 CP 值最高的，因為土地都有、地點也很棒，整體建設也很好，局長是不是針對聯合醫院未來經營趨勢多注重一下。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議員的關心，張院長也在我後面，今天他也有列席，我想他非常用心帶領聯合醫院的團隊在把軟硬體的設施，包括網羅優秀的醫師加入聯合醫院的團隊，為市民提供更好的服務，包括我們剛剛提到病房改善，今年或明年都會逐步做病房的改善，提升服務品質，並且整個住院的環境、動線都在持續改善當中。議員剛剛關心的 L 型土地，我們也了解到這樣的需求，目前市府有相關會議在進行研議當中，未來我們當然希望說能夠創造市民更好的一個環境，能夠接受高品質的醫療服務。當然整個衛福部也有所謂的分級醫療，我們會讓醫學

中心扮演醫學中心的角色，區域醫院扮演區域醫院的角色，那跟我們的地區醫院跟診所都能夠有密切的分級醫療的垂直整合的合作，能夠把社區，包括長照也能夠讓我們市立醫院扮演一定的角色，我們會持續跟我們醫院一起來合作。

陳議員麗珍：

謝謝局長。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議員麗珍，接下來請下一位陳議員明澤發言，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明澤：

今天針對衛生環境部門來做一個質詢，我首先針對衛生局的長照，長期照顧中心整體的編制，以後我們要發展的計畫來做一個探討，前兩天我們鄭議員，鄭光峰也有來辦 2.0 對於這個長期照顧，未來的一些推動的一些看法，當然在這部分我也在會議中有表達就是說，我們應該有一部分是，未來老人化，台灣老人化的問題非常嚴重，老人化的問題到最後，他就會失能失智都需要長久的照顧，這個我們的長期照顧中心如果我們沒有健全，而且我們管理不善會衍生的一些問題，所以我也在這特別來跟局長來做一個討論，至於我原來在會中也有討論到，經費問題也是非常嚴重，經費如果不夠你們也沒辦法做事情，如果對照我們長期中心，長照的問題我們明年的預算是怎麼樣來做一個編列，你是不是能說一下你的看法？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陳議員的一個關心。議會非常的重視，在今年第一次的定期大會已經有做一個建議、主張，希望能夠成立專責的一個單位。市長也非常支持，所以有請我們朝這個方向去做，我們經過市府一層長官的協助，我們跟社會局已經做好溝通，明年 1 月 1 日就是成立專責單位在衛生局，所以以今年來講，我們本來有 5 億多元的長照 2.0 的預算，另外社會局有 22 億元左右，所以明年將近包括地方的配合款百分之三，所以 29 億元明年都已經編在衛生局。剛剛提到的長期照顧中心，未來明年 1 月 1 日正式掛牌運作。社會局有 10 項是我們沒有做的事情，主要是一個居家跟社區的這個機構的管理，以及包括長照人力的一個規劃，跟相關的法規跟基金的一個運作。另外 10 項是衛生局在目前從 106 年到 108 年我們在做的 10 項。再來還有 6 項就是兩個局都有在做的，所以未來這 26 項包括新的社會局的 10 項，跟原來兩個局有做的 6 項，26 項全部在衛生局，所以我們明年最少…，以目前我們今年編的、送的預算來講，大概有 29 億元左右都在做長期照顧 2.0 的推廣。據我的科長同仁跟我報告，很有可能

因為人口的老化的成長，年齡的成長跟後續要再加強長照的推動，可能衛福部也會再增加人力或相關業務費用給我們，所以很有可能比這 29 億元的規模還會再增加。

我們一定要跟高雄地區相關的團體做好相關的規劃，希望為我們的未來可能的老年人的一個來臨，甚至 2026 年，民國 115 年就會達到百分之二十 65 歲以上的長輩，我們好好的規劃，配合中央政府的規劃，我們把相關的，只要大家有共識做好的方向，我們就努力去做去推，那以目前來講其實高雄市在社會局跟衛生局共同努力之下，我們目前整個長照業務的推展，其實很多方面都得到中央的一個肯定，讓高雄當成是示範模式的推展，所以我們會持續秉持這樣的信念，繼續把長照做得更好，當然人力的運用跟剛剛很多議員所指教的這些，我們會持續的檢討蒐集各界的意見。

陳議員明澤：

局長，我現在知道 29 億元是跟社會局結合的，社會局本來已經在居家照顧或者失智失能都有一些的配合方案。現在衛生局結合起來 29 億元，你因為老人化，台灣的老人化越來越多，高雄比例上應該也是比較、比較多。所以在經費上我相信，要盡量跟中央衛福部爭取，這是未來我們對台灣老人的尊重，這是我對這個部分的一個看法。當然以整體，包括要怎麼去照顧這些人，我覺得有需要就是說，我們要栽培年輕人，包括我們有相關院所相關科系，譬如說職能的科系畢業或是物理治療畢業的，這部分年輕人都有學習的，他如果能引進他們在學校裡面所學習到的，引進到我們社會長期照顧這裡有需要的人，我相信我們比較能夠接軌，不然你說有的科系讀一讀跑去做別的工作，也是都在浪費國家資源。所以我希望大專學院，高醫很多，高醫的相關科系，包括大學相關科系的，我們要有一個整體跟社會跟學校要做一個結合，未來可以引導我們的相關科系的畢業生未來進入職場之後，這個是未來國家的資源，這種資源對於 2.0 長期照顧，長照整體的推動一定是有相當的幫助，這種看法你說說你個人的見解和看法，讓本席了解一下。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其實我們長照 2.0 的推展，是包括要結合健保方面相關的計畫，包括健保有後期照護，包括健保也有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還有家庭醫師計畫，所以最近長照司也在做一個主張，新的辦法下來，希望我們的醫師團隊、醫事人員能夠多參與長照 2.0 的推展。高雄市這個部分在過去這半年積極的去搓合，希望能夠做無縫接軌，因為長照失能的長輩在家裡，他可能某一段時間他有需要醫療的需求，所以一定要跟居家醫療照護整合的團隊要有一個通報的機制，做一個無縫接軌。我們也在急性住院端的出院準備服務，我們總共有 23 家，

高雄有 23 家醫院都在做出院準備服務，從急性端還沒有出院之前，他就把他長照的需求，假設回到家就已經評估好了。過去 105 年的時候，這樣失能的長輩在急性住院後回到家的時候，我們原來的長照 2.0 是需要 21 天長照的服務團隊才會到他的家去執行長照的服務，但是透過我們跟高雄榮總這樣的一個試辦之後，在住院的時候就開始做評估，它目前到 108 年這樣的努力，我們現在平均 4 天以內，長照的團隊就已經到這個出院以後案主的家去執行長照 2.0 的服務。

陳議員明澤：

這個結合是非常好，這我知道。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這個我們會去結合，對。

陳議員明澤：

在醫療院所的時候如果慢性病的還是需要急性的，都有一段時間在醫院而已，因為現在醫院的病床都非常的不足，所以說這個部分我們相信未來的結合是非常的重要，我剛才說的年輕人栽培也是非常重要，要進入這個職場，你說我們的長照師，以後怎麼輔導大家能夠去，讓政府的美意可以越多人來關心，並且讓這些相關科系可以來進入這個職場是非常好的，我想這也是一個重點，至於經費當然我們也希望說，未來在整體中央的預算之中，可以表達這個需要性，當然是經費越多比較好做事，我相信可以更完善，謝謝。衛生部門長照的問題，在未來也是一個很大的趨勢，相關的單位一定要協助，這是非常重要的。

至於勞工的部分，大家都會提到外送服務員勞健保的問題、整體安全性的問題，種種的問題產生，更凸顯出台灣立法時的不足，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現在發生這樣的問題，大家就說要重視這個，包括申請職業工會或是…，政府相關單位一定要做一個輔導。局長，我要請教你，外送服務人員申請工會，結果大家都擠著要去申請，這件事你要怎麼解決呢？如果有二、三個單位同時申請，這個要怎麼去解決？是不是我們應該把平台做好，我們不是介入他們整體的團體，我們是輔導一個好的團體來落實外送服務人員的權益，以後的職業工會，包括產業工會，來做一個宣導、做一個輔導，你的看法呢？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陳議員對外送員工會的關心。其實本來職業工會在申請就有一定的標準，如果有很多人同時要提出申請，就看誰先籌備完送到勞工局來掛號，先掛號我們就先審查，審查如果合格了，當然同一個業別不能有二家，所以先審查通過之後，那就是他的，如果第一家有問題，當然可能被駁回，就會審查第二家，所以我們有一個很標準的作法，以勞工局掛號收文的時間為準，所以我們

掛號收文會收到…。

陳議員明澤：

局長，我要說的是勞動部同意籌組，相關的辦法在市的自治條例要定出來才會有人來申請。我的意思是說，有的人事先就知道有這個動作，先去掛號，結果影響到後面申請人的權利。我認為你要訂一個可以開始申請的日期，不要貿然就接受他申請，這有一點投機，因為在職業工會，有他們考量的利益點。我希望你擔任局長，這個你要去管理，要很透明，多久可以開始申請，總不能還沒接到勞動部的公文，現在就讓他開始申請啊！先掛號的人就先核准，我覺得是不是完善度不夠。而且你知道現在高雄市有多少美食平台需要申請嗎？如果30間籌備完，變成大家都要加入他的工會，這樣有一些人會有投機的心態，是不是我們能夠更完善來管理，讓職業工會更完善。今天發生這樣的事情，別人是犧牲了生命換取到社會大眾的關注，結果變成搶著要成立工會，這樣是不對的，我是站在一個比較客觀的想法，勞工局本身基於這樣的問題，勞動部的申請也同意了，是不是要公告多久才可以申請，總是要得到大家廣泛的共識，不要最後變成專門要申請工會的人申請去了，這對外送服務人員的權利沒有兼顧到，我覺得非常可惜。局長，你的看法呢？你可以訂定要多久才可以申請，這樣比較理想，你的看法如何？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議員的關心，其實對於這個公平性，各種工會的設立申請都有規定的辦法存在，所以如果為了外送員的職業工會去另外訂一個自治條例，這是有困難的，我先向議員報告。另外，他如果要送件到勞工局，有一定的要件，這些要件也不是今天說了明天就可以完成，不過議員提到一個重點，我們現在希望職業工會能夠籌設，中央也鼓勵，我們發一個新聞稿通知大家，這樣比較好，但不是今天聽到，明天就可以來申請，因為會員要具備一定程度的條件。

陳議員明澤：

高雄市有多少外送人員？可以先調查他的勞健保的相關問題，以及保險的問題，有的人不了解，局限在30個人，我有可能有很多人。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議員，其實高雄現在主要…。

陳議員明澤：

最後如果所有外送員都加入我的職業工會，這種管理辦法還沒開始，我現在的意思是希望勞工局重視，有一個平台大家來做事，這樣會比較公平。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是。

陳議員明澤：

我的意思是不要把人家犧牲的生命，來換取個人的利益。我覺得這是可以思考的，不是不能思考的。所以你要訂出一個時間，不然現在大家就先去當外送員，然後發起成立一個職業工會，我覺得這個太草率了，我覺得要慎重。現在是一個比較新興的管理議題，要做更完善的管理方向，讓我們的外送服務人員可以受到職業工會整體的保障，這樣比較好，不要到最後發生問題又沒辦法解決，這樣好不好？你思考一下，局長，這是一個好的方向，整體來講是對社會負責，我們不是草率，不能誰先來申請就先占去。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我們會慎重處理這個事情，相關的程序會非常穩定。

陳議員明澤：

因為職業工會本身有它的管理辦法，產業工會有產業工會的管理辦法，因為這個問題發生，我們希望把這個平台建立好，就是要維護他們的權利，而且管理辦法要透明，不讓他們白白犧牲生命，換取個人利益，我希望這個你要重視，你也是很用心的局長，希望這個部分你要注意，才不會影響到下面的人互相競爭，好不好？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議員。

陳議員明澤：

我還要請教環保局有關新園震南鐵線的問題，明天下午有一個專案報告，我希望環保局能夠確實盡到你們的責任，法院已經駁回、宣判，你們都沒有照顧到民意，我想這是非常嚴重，局長，你對這個看法能夠表達一下意見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關心這個議題，我們也會做一個充分的準備，在明天下午專案報告的時候跟大家做一個正式的報告和說明，把相關的疑點、爭議點、還有我們處理的方式跟大家做一個報告。

陳議員明澤：

現在我們的空污法都有一些新的草案辦法，是不是能夠共同納入做一個管理，不然最後造成地下的污染源和空氣的污染，造成民眾的不便，這是非常嚴重的，我希望這部分在明天專案報告的時候，能夠提出一些解決的方向，好不好？以上是今天的質詢，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議員明澤，下一位請李議員順進發言，時間 20 分鐘。

李議員順進：

今天本席就衛環部門業務向所有的團隊請益，來督促、來要求，希望能重視本席以及地方的意見。首先我先請教毒防局，毒防局在去年成立的時候，我想有很多的討論，局長你先坐沒關係。大家都認為毒防局是一個多餘設立的單位，為了要安插人事而來成立，增加了很多市庫的負擔。但是執行這一年多來，本席有在觀察，可以說毒防局的業務，真的是有它重要的地方，這幾年也看到成果。這個是本月本席參加市長主持毒防局舉辦的高雄新世代反毒總動員的一個活動，我看局長也相當的用心。本席以及議會全體同仁，也都予以肯定以及支持，希望在這方面，局長帶領你的團隊好好的來做。但是毒防局在架構上、在位階上是跟衛生局、警察局、教育局是相同的。但是如何橫向的聯繫，我想局長要花一點心思，大家都是公務人員，我們最基層的聽說叫個案管理員、個案輔導員。他們有沒有公務人員的身分，他們到了警察局、他們到了衛生局、他們到了教育局，甚至到相關的單位，他們的協調上有沒有什麼困難。當然市長強力的支持，希望把我們防毒的概念，深入到我們的警區、學區，以及社區的這個防毒概念。局長你要怎麼來做，怎麼樣支持你的部屬，怎麼樣讓我們的同仁在協調上，以及在反毒的工作上更能順心如意，更能達成市民朋友對貴局毒防局的委任。

請教一下局長，在位階上以及在協調上，我們一個個案管理師他的編制跟人員的來源是為何？他怎麼樣跟教育局的春暉小組，怎麼樣跟警察局的緝毒組，怎麼樣跟衛生局的戒毒、戒癮單位來橫向聯繫溝通？他的法律位階跟執法的權力為何？請答復一下，這幾年執行上有沒有困難？局長答復。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首先要感謝李議員在 9 月 18 日全程參與我們反毒總動員志工大會師的活動，給我們很多寶貴的意見。還有其他參與的民意代表，所有的市府局處的首長，非常感謝李議員的關心。李議員首先關心的是我們跟相關的局處，像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等等局處網絡的協調聯繫方面。事實上我們從過去，個人 6 月 17 日到任以後，還有過去張副座在代理的期間，這個協調聯繫方面是沒有什麼問題。這個是有一個協調聯繫的平台，這個平台在哪裡？就是我們每 4 個月要舉辦一個毒品防制會報，還有網路局處的聯繫會議。

李議員順進：

好，局長，這個可以用書面資料給我嗎？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可以。

李議員順進：

你就針對個案管理師他的位階跟我們幾個單位的聯繫上，就實務上來報告。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我們所謂的個案管理師，事實上我在這裡向議員報告，個案管理師在整個業務的推動，毒防局的人員可以說在做後端處遇的工作，他們占了很大的一部分，幾乎有五分之三的人。他們所做的工作，就是對於有藥癮的個案去做追蹤輔導，以及協助轉介。他們的法源依據，我在這裡報告，他根據立法院 99 年所增修的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之一的規定，設置的一個法源的依據。那麼在 96 年的時候，再延伸往前來講個案管理師的聘用，96 年法務部…。

李議員順進：

局長辛苦了，局長，你辛苦了，是不是再把書面資料給我？就這兩個部分。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沒有問題，他們是有法源依據的。

李議員順進：

我想數字會說話，107 年全國藥物濫用跟檢驗統計的資料，全國有查獲了 6,123 公斤的安非他命跟毒品。108 的 1 月到 7 月，今年我們查獲的數量比 107 年同期增加了 42% 的比率。我想毒品的市場欣欣向榮，需求跟供給是一體的，雖然欣欣向榮，但所有的資料不見得都是壞消息。尤其在學校方面，我特別要提起要跟局長探討，尤其在學校方面，我們統計的資料有逐年遞減的現象，就是在學校裡面販毒、吸毒的，或是有關毒品的這種行為是逐年在遞減。這個代表教育局跟相關單位，在學校裡面有落實跟宣導，毒防局才成立一年，局長也剛到任，我們也支持，局長在這方面協調上應該也都很順利。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是，沒問題。

李議員順進：

我們透過各階層的人員，透過你們的個案管理師，透過我們的警勤區，透過我們的社區，透過我們的鄰里長，透過我們的大樓管委會，去掌控這些高關懷的這些少年，什麼叫高關懷？局長，就學有困難的、學習適應不佳的、情緒暴躁的，然後高風險的家庭，這個都是我們高關懷的少年。我想我們要落實市長的政見，那這個方向是對的，局長你要用一點心，本席也全力支持。就本席剛剛的兩個問題，你書面資料答復我好不好？

毒品防制局阮局長清陽：

好，謝謝李議員的關心。

李議員順進：

謝謝局長。下一個是衛生局，登革熱今年高雄市的案例數是全國第一名。局長你注意看，雖然是第一名，但是我們的病例數 115 例，不曉得有沒有新增，

局長的資料比較新。以高雄市來講，我們 115 例算是最高，但往年更高，代表我們的疫情是有控制。這個綠色的部分，是屬於 1 例到 5 例的，黃色的線是 5 例到 50 例，橘色的部分，包括新北、桃園、台中、台南、高雄，這 5 個縣市超過 50 個以上的案例。那高雄市有 115 個例子，局長我來請教一下，今年登革熱我講稍有失控，可能會比較誇張一點，但是媒體上都這麼寫，都這麼講。甚至地方在反映說中央的經費要來卡高雄市政府，到底有沒有這樣的現象，藉這個機會讓局長把前因後果，把正確的防疫狀況，告訴市民朋友，好不好？簡單答復。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的，我想過去民國 103 年、104 年高雄市面臨非常嚴重的疫情挑戰。我們防疫上來講，就是要團結、要實作、要專精，要有一個團隊的合作，所以市府團隊都非常努力。過去這樣一個嚴重挑戰的經驗之後，在民國 105 年下半年就開始有做四大策略的規劃，所以民國 106 年、107 年，包括今年（108 年）我們都是這樣的四大防治策略，包括醫療整備、阻絕境外、社區防疫跟防治、社區動員等等，這四大主軸我們就持續再精進、檢討、落實。

今年特別嚴重的挑戰是境外移入的個案，這些東南亞國家的疫情都比他們去年同期都是幾倍的，數以萬計，像菲律賓都已經是 1 萬例以上，不，菲律賓是 20 多萬例；另外，新加坡都 1 萬例以上的情況，包括印尼、越南、柬埔寨、泰國、馬來西亞等等都是幾萬例的情況，所以只要我們跟他來往密切就有機會把病毒帶到高雄市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是面臨嚴峻的挑戰，因為我們原來的地方預算包括衛生局、環保局，還有其他局處都有一定的地方年度預算。

傳染病防治的預算，中央的疾病管制署也要我們市政府衛生局提計畫，也有一定的預算補助，但是我們發現今年的情況確實是嚴峻的挑戰，所以我們也在今年 2 月跟 5 月在中央召開的會議裡面我們有去提案，提案討論中我們提出說我們今年可能會面臨特別嚴峻的挑戰，所以希望中央能夠在 2 月或 5 月的時候給我們經費的補助。

李議員順進：

中央的經費到位了沒有？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經費的補助，後來中央是希望我們地方政府自己也要努力去找預算，所以我們接到這樣的指令之後，我們跟市長報告，市長也支持動用第二預備金 4,700 多萬元來補助我們防疫團隊去執行。市政府也努力去編了，之後中央就瞭解到市府也努力去編預算，中央後續的統籌分配款也下來了，所以我們這個過程是這樣子。

李議員順進：

中央還是有支持。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對，我們是中央、地方要一起合作。

李議員順進：

我們自己也有努力。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對，要努力。

李議員順進：

好，就給地方、給中央統統鼓掌，最起碼我們防疫工作或建設工作，大家一起來，也不能完全靠中央，也不能完全靠地方，這個要看事件。局長，你認真地來執行。我想市長的作為、各局處的作為，我們本會都全力支持。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

李議員順進：

接下來，環保局。這個是 2019 年 8 月 30 日南高雄某一家工廠所發生的燃燒事件，這個事件讓我非常的感慨。我們的市中心、整個大高雄的山線、北高雄建設得多漂亮，但是要建立這麼樣的基礎跟有這麼樣的願景，就要把所有的石化工廠、鐵工廠，這些污染的工廠遷到南高雄。

我前幾天有講過，有一天我到港務局去做一個服務案件，我一進港務局的大門，看到掛了一個大圖在那裡，我看他有做一個什麼洲際一期、二期、三期的計畫，我問說洲際三期到哪裡了？他跟我講已經到小琉球了，要從高雄前鎮漁港過來小港之後，開始要填海造陸。這個可能遙遙無期，但是我們承受的責任、我們承受將來的傷害，今年（108 年）可能工廠都要遷走，所以環保、勞檢、工廠檢查隨隨便便，反正工廠要遷了，導致一連串的災害發生。剛剛本會的先進也有提到 108 年工安燃燒事故不斷，裁罰的標準不一，我講幾件好了，108 年到今天（10 月 17 日），第一個，信昌化學，南高雄；第二個，台灣先進材料；第三個，台灣合成；第四個，中油；第五個，中鋼；還有昨天的李長榮，幾乎都是化工廠，6 間有 5 間的化工廠。

但是很奇怪，裁罰的標準不一樣，有的 500 萬元，有的 300 萬元，有的裁罰 130 萬元，有的 20 萬元，有的 10 萬元。局長，是不是比較大間的，你不敢開罰？最近聽說中央很忙碌，邀集地方各公會，公會頭頭統統北上，或者是到哪裡，或者是到我們地方也好、中央也好，我們也搞不清楚。有裁罰 500 萬元的，也有裁罰 300 萬元的，標準在哪裡？為什麼有的裁罰 10 萬元，有的裁罰 20 萬

元，同樣是火災，這些都是大間的，是不是越大間你越怕？你會怕嗎？局長答復，簡單就好，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關心整個高雄地區的空气品質，尤其是南高雄的部分，因為是石化的重鎮，我們要跟議員講兩件事。第一個，我們在這個石化的重鎮，在林園、在小港地區，我們所投入的污染資源、稽查資源、人力、經費絕對是最多的，因為那邊最密集，我們一旦發生事情都可以在 20 分鐘到 30 分鐘就趕到現場去，我投入的資源不會受到因為遷廠或者是遷村而有影響，這個資源不會影響。

第二個，剛剛議員關心的裁罰準則，環保署針對裁罰準則有訂一個，就是說我在處罰的時候必須依據裁罰準則有個檢測結果，譬如說污染的狀況，以及所有的檢測數據，還要看整個採證的情況，如果是有毒、有害的話都可以加重，另外一個是根據他的頻率，譬如說一年內發生過幾次，次數越多，我可以加得越重，當然我都是依照這個裁罰準則才能夠決定最後的裁罰金額。

李議員順進：

你書面資料給我，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我會提供書面資料給你。

李議員順進：

我請問一下勞工局好了，會不會有這樣的狀況？要遷村了，所以勞工局也不用檢查，有沒有這種情形？簡單答復就好，本席的時間不夠。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跟議員報告，其實我們今年上半年檢查的次數不比往年少，再來是裁罰金額也沒有比較少，所以不會因為遷村就不去做這些工作。

李議員順進：

好。在市中心的愛河以前很臭，市長說要辦什麼流行音樂館，一會兒要試營運了，以前的中油成功廠區轉型為駁二特區，旁邊的碼頭，什麼亞果遊艇碼頭、嘉信遊艇碼頭，以前的台灣鐵工廠現在變成夢時代，台塑的第一家工廠現在變成王永慶昆仲公園，我們好羨慕喔！但是你們都把污染工廠弄來了，你們兩個局處特別重要，你們要挺勞工、要挺居民，本席跟你拜託，算是跟你們拜託，也跟你們要求，不要因為要遷村了，結果你看工安事故不斷，尤其是石化廠，反正要遷村，我們要更新什麼？要維護什麼？能省錢就省錢。

本席還有一個問題，最近立法委員林淑芬在立法院辦了一個「大坪頂特定區

是不是有害廢棄物的天堂？」，網路上罵高雄市的民意代表，罵得好嚴重，尤其是小港、前鎮的民意代表。為什麼會有這麼多的廢棄物？422 公頃的污染，污染物 1,300 萬立方公尺，這很嚴重了，環保署委託高雄市環保局，經費 6,000 萬元，做一種土地污染跟地下水污染的潛勢調查，結果 6,000 萬元花完了，調查完了，現在有沒有進度？這些被污染的地方本來是好山、好水、青山綠水，現在變成大毒窟，還讓台北的立法委員在台北辦公聽會笑我們地方的民意代表，去年（2018 年）5 月 18 日在立法院辦的一場公聽會。

原來青山綠水變成大毒窟，小港大坪頂要怎樣再生？土地能不能再利用？我想局長答復一下。環保署委託環保局花了 6,000 萬元做了一個潛勢調查，調查是調查完了，土地也判死刑了，登錄也登錄在那裡不能用。環保局有沒有做些什麼？或者是環保署有沒有什麼樣的指示？當然這個都是共業，可能一些灰渣工廠、煤渣工廠，可能一些化學工廠，把一些廢棄物就這樣倒在高雄縣市交界的大坪頂地區，那裡有將近 3,000 公頃的土地，怎麼…。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謝謝。大家的土地都人人自危，要買土地也怕買到污染的土地，局長，你有什麼樣的看法或環保署有沒有什麼樣的指示？或者我們這些土地能不能再生？我想台北很多成功再生的案例，譬如福德坑垃圾場、內湖掩埋場、內湖垃圾場，那都是以前被人家丟得慘不忍睹，但是他們很成功地轉型為生態公園、生態園區，甚至一些簡單的廢棄物作業處理場，都是沒有污染的，我想這都是很好的方向。局長，局裡面有沒有這樣的計畫？署裡面有沒有這樣的規劃？讓大坪頂的土地再生、回復我們的青山綠水。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簡單地回答，第一點，這個地區其實是當年的歷史共業，現在沒有再發生類似的情況了。第二點，環保署當年的補助經費，對我們管制的意義非常重大。因為環保署當年補助的那筆錢，讓我們把這個地區所有廢棄的地方都掌握清楚了，就知道哪裡有什麼，40 個場址我們都掌握得非常清楚了。第三點，最重要的一點，我們就持續的要求地主，如果你想要開發那個地方、你想要啟用那塊地，就需要整治。現在至少有四塊土地已經在整治當中了，我們希望這成功案例能夠繼續擴大，讓大坪頂那個地方能夠重生，詳細的資料我會再補充給議員，做一個詳細的報告，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李議員順進，我們先處理一下時間。下午的議程到 6 點散會，現在離散

會時間只剩下 30 分鐘，我們延長開會時間到衛生環境委員會所有議員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敲槌)。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發言，時間 20 分鐘。

劉議員德林：

首先我請教衛生局長，長照 2.0，現在社會局陸陸續續在明年正式全部交給衛生局來推動。首先從經費上來講，當初長照 2.0 所設計的計畫最終的是經費的問題，在經費的挹注裡面包含菸捐和營業稅的提升。在這上面總共的經費，剛剛你講的在明年是 29 億 4,000 多萬。第一個問題想請教的就是，長照 2.0 這麼重要，如果單靠菸捐和營業稅的提升在這上面挹注 400 億，這樣的經費對整體的 2.0 是否能夠正常的實施和運作？另外跟所謂的自己投保型的，這兩個中間的差異是怎樣，也請順便講一下。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劉議員的關心。目前來講，長照 2.0 是中央政府長照十年計畫，在 106 年開始推出長照 2.0，它是用稅收。目前中央政府的規劃，從這個轉變裡面包括財源的挹注除了公務預算的處理之外，還包括遺贈稅和菸捐。所以今年整個中央政府大概 300 多億，明年可能會達到 400 億的規模，這是可以去執行長照 2.0 業務的規劃。當然中央政府會來蒐集各縣市政府的一些建議，制定各縣市要去依循的項目裡面，我們會遵照中央指示的項目在各地地方政府推展。目前以高雄市來講，2.0 預算的結構大概 3%到 5%是地方的預算、95%到 97%是中央的預算，以今年來講 97%都是中央的預算，所以我們是依照 17 個服務項目去執行，這是目前的一個樣態。明年在我們高雄市來講，市長也很支持議會的見解，所以明年 1 月 1 日我們跟社會局就成立一個專責的機構，在我們衛生局叫做長期照顧中心。所以在過去這三、四個月以來到年底，我們都持續跟衛生局做一個相關交接的規劃和時程表，社會局會到我們衛生局做一個交接、我們也會到社會局請教，這些都持續在進行當中。明年的 29 億左右是歸在我們衛生局。其中原來在社會局的社區關懷據點來兼做 C 據點，這個業務還是繼續由社會局去處理。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的意思是說今天來講這兩個情形，當初馬英九執政的時候，中央政府所制定的是使用者付費，它是一個保險制度型的。民進黨蔡英文上任之後就採部分，不管是菸捐或者遺贈稅，這個稅制和現在一般民調或者街頭民調，對於使用者付費是認同的。現在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大家都共同來提倡戒菸，但是一戒菸，這部分的經費所謂的菸捐就逐漸減少，如果按照這個模式下去，我們要長期做一個主體的運作，問題就會產生。所以未來不管怎麼樣，地方政府的資源也要挹注，中央占 97%也好，都是人民的一些納稅錢。我們怎麼樣

做得更完善，讓這個經費無慮，中間落差將近 400 多億，如果按照韓市長這兩天所講的，將來以保險制度做一個規劃，或許對於全民未來 2.0 的照顧會更好，而且經費到位會享有更好的照顧方案，是不是這樣子？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據我理解，我做個說明…。

劉議員德林：

依你長期的專業來評估這兩個方案。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多年前我也在健保署服務，當時整個中央政府是朝著長照保險的一個方向做規劃，也經過很多的討論。當時的規模是希望能有 1,100 億的保險額度去推動長照保險，但是因為有政黨輪替之後，後來主張用稅收制去處理有關長照 2.0 的規劃和推動。另外我了解，未來或許因為我們的高齡人口，譬如去年已經到 14%…。

劉議員德林：

未來這兩個方案越久越明，對不對？越久越清楚，國家的負擔是越來越重。現在來講能不能持續下去，這是未來必須要做討論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在這個經費上面，我是非常憂心憂慮。我們來講是五斗米折腰，這個部分沒有錢你怎麼推動？這是非常重要的。第二點，既然實施 2.0，現在普遍的在宣導也好，跟整個 2.0 的接軌不管出院或在醫院，我們現在看到醫院也在實施，整個要無縫接軌。不管將來居家或醫療照顧也好，在整個點的配合，我相信還有非常多的市民朋友不了解這個狀況。我們衛生局做了哪些配套的宣傳跟宣導，我知道在網站上面實施醫療是要準備出院時會上網做分配，那分配以後在醫療的狀況很多人都不明瞭，在這部分有沒有更好的宣傳方式？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的，跟議員報告，在 105 年當時衛生局跟高雄榮民總醫院合作，就是出院準備服務的一個計畫推展來無縫接軌長照 2.0。這樣的試辦成功案例也分享到全國各縣市去做一個參考，後來我們在這個基礎之上跟社會局一起努力合作推動到 23 家醫院，目前在 23 家醫院都有住院準備服務，未來在急性住院端要回家或回到機構都已經做好分配，做一個轉銜。

劉議員德林：

我打岔一下，榮總和這 23 家醫院的合作，在目前這 23 家實施狀況如何？成不成熟？另外病患回到家裡面後會有什麼樣的接軌？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105 年那時候的環境是病人回到家後，假設他是需要長照 2.0 的服務項目，

在當時平均是 21 天之後長照的服務單位才到案主家去做長照 2.0 服務項目的提供，但是到今年我們已經逐漸進步到平均 4 天以內長照 2.0 相關的服務員都已經到家裡面提供服務，不管是其他居家護理或是我們的照顧和專業的服務，平均 4 天以內就已經到位了，所以這個就是透過無縫接軌的媒合所進步的地方，我們衛生局會持續的在後續專責部分持續努力。

劉議員德林：

如果說這個病患需要長期醫療協助呢？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如果醫療部分，我們健保署有一個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甚至還有所謂的急性…。

劉議員德林：

派醫生還是護理師來到病患家裡面？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如果就健保署居家整合計畫來講是 105 年 2 月 15 日就開始推行，如果行動不方便是因為疾病的因素或者是失能又有疾病，我們健保署有推動居家整合的居家醫療，包括重度居家、三管或者是呼吸器或是安寧居家，專科醫師跟相關的護理師就會到家裡面去做服務，這也是健保局支付費用，包括也可以在家抽血、驗尿、開藥都可以透過居家醫療照護整合的推展，衛生局在這一段時間就希望…。

劉議員德林：

也是透過地區醫院來派人做處理嗎？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包括我們轄區有 18 個醫療群裡有二、三百家的醫療機構，包括醫院跟診所、居家護理所、一些社區的開業醫師等等的參與，我們把 18 個醫療群做好一個資源的連結，從出院準備服務就評估他回到家有沒有居家醫療照護的需求，有沒有長照 2.0 需求會一起做評估。

劉議員德林：

也就是在他出院之後 4 天之內就會有人到…。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對，目前長照 2.0 的是 4 天內，居家醫療照護整合，我們也是透過健保署的協助，也一樣跟相關的醫療機構朝這個精神去做媒合。

劉議員德林：

可是 4 天的這部分，在我認為當他真的有這個需要時，包含呼吸器或者是其他的需求，當他真正達到這個需要時，這 4 天還是不夠還是太晚了。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對。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能夠再加強做這個，我希望今天本席在這邊問的是，第一點希望 2.0 讓所有的病患都能夠了解，現在來講除了榮總再加 23 家的醫療院所還是不夠的，我們也希望政府的德政在有經費之下能真正落實 2.0 最終的一個精神，更希望在這上面還要再加強。第二點，我們也剛提到，局長我也和你共事很久，你人生裡在公務體系來講，登革熱應該你是最專業的防治領域。從 85 年那個時候你接觸到登革熱，其實你是非常的專業，在整個登革熱的主控跟疫情你應該是非常了解，所以說目前高雄在你的主控之下，我們希望數量儘量再做一個減少，這個是非常重要的，請問現在的病例是多少？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目前的本土病例是 57 例，境外移入是 58 例，也要跟議員補充說明的是登革熱的防治是整個縣府或市府的層級，大家一起努力的，所以不能只單靠衛生局的一個力量。

劉議員德林：

當時這部分在原高雄縣你任職局長的時候，在橫向聯繫時你就非常有經驗來做整合，所以我希望在最短的時間能夠做更好的成效，能夠再主控繼續降低，當然我知道這一段時間內，包含衛生局和相關橫向的環保局都非常用心，整個高市市政府的團隊下去做努力，我也希望在短時間再去努力，馬上進入到 11 月、12 月的秋冬時期，相信在這部分會很快處理把疫情完全消滅掉，這部分局長再加一把勁好不好？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

劉議員德林：

環保局局長，雖然你現在是代理身分，但是經過這一段時間我看到局長整個的服務和專業精神，也就是一路上來看到我們吳局長如同市長所講的熱忱、解決問題、苦民所苦。你既然在做代理的工作，在整個環保局這麼大的一個團隊裡，本席長期以來發現一些環保局各項的陋習，我希望前朝到你手上能夠做一個澈底的改進，這個改進是我們服務的申請流程非常的緩慢，環保局人員的效能和效率在這方面差一把勁，你能不能做整體各項申請是能夠服務各廠家需求的申請、更換證和其他各項工作的加強，做行政流程簡化的規範，未來能夠提供大高雄地區所有申請案件流程的縮短，這部分在短期間能不能做整體整合？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關心這個議題，感謝議員提醒，我想環保局相關的許可案件非常的多，包括空、水、廢、毒等等都有。有些部分可能比較快一點，有些部分拖很久，甚至有些部分牽涉到專業領域不一樣。我非常願意依照議員給我們建議的來做整合跟檢討，甚至我們建立一個管控的機制，以後希望在這個方面能夠加速的進行，以確保民眾的申請案件都能夠很快得到一個准駁。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還有一個長期以來的現象，今天我們取之於社會，所有投資大高雄地區的各位廠家以及所有的投資者，對於他的工廠所投資的各項項目，環保局對於環境衛生最重要的稽查就跟警察開單一樣，這個態度是非常的重要，如果態度不好會讓人對於整個環保局好像拿把大刀這個樣子砍，可是我們今天政府的作為是第一個要以輔導告知，在各項重大的缺失如果不嚴重，其實有些也可以做輔導型的作為，讓我們整個投資者跟廠家能夠感受到我們政府不是這一種用大刀型的來處理。這個部分當然有投資就有勞工就業機會，有就業就有薪資所得，這部分是一個關係鏈，我們希望這是一個良性的關係鏈。包含今天在場的衛生局跟勞工局也都是一樣可以做輔導，我們不要以開罰作為主要的基礎，能夠在輔導的基礎之下完成我們對他的監督和稽查，這樣子我相信未來產生的互動或者投資，這個部分很快我們整個國家、整個高雄這些廠商能夠在宣導之下都願意來高雄，甚至依法行政、依法確認，讓他們都有法源可以依循，這樣子會比較好。局長，你認為是不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也是我們未來努力的目標，我們在輔導廠商或稽查廠商的過程當中，在我們授權的範圍內，當然我們以對廠商或對業者的傷害最小為前提。

劉議員德林：

可是我現在發覺環保局在這上面做得不夠，這就是我今天要和你們討論的部分，希望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回去做相對的討論，把它做更好的改善，這樣子才會達到最好的效果。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個我們會來檢討，希望有一些議員發現的狀況可以提醒我們，我們會針對這些來做進一步的深入檢討。

劉議員德林：

局長，現在已經進入秋冬了，東北季風也慢慢飄來，我看整年度的數據，從韓市長上來對於整個空污努力的方向，現在整個數據我們都是普通級的平均值，也就是市民要求的基礎上面空氣品質好的狀況之下，今年度整體的平均空

氣是普通的，現在秋冬已到，我們希望各項空污的防制，環保局能夠做得更完善，讓整個空氣污染的方向，在你的專業領域之下能夠趕快把它做得更好。我相信國家的能源政策，包含蔡政府針對核四廢核，我相信在整個共同的公投之下，全民所做出來的決定，我希望他不要抱著他的神主牌一核四廢除，然後犧牲全高雄、全中華民國所有的國民的健康，也看到我們用肺來發電，這個部分是非常…。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也是全民沒有辦法接受的，整體目前看不到，我們希望高雄在局長主政、在市長領導之下，是不是能夠在這個冬天把整個空污做得更完善？我們好還要更好，這個部分你要好好處理。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提醒，空污的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

劉議員德林：

勞工局局長，剛才大家都有提到最近整個外送的勞工，他的基本權利和權益，現在勞動部已經確認這個平台，在高雄這些外送的廠家有多少？有沒有去深入了解？對於勞工本身的權利和權益怎麼樣維護？勞工局有沒有做一個好的規範？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謝謝劉議員對外送員的關心，外送員的事件，我們在前幾天就已經做過基本的法律遵守的輔導，高雄的主力有兩家。

劉議員德林：

有多少家在高雄從事外送？將來這個趨勢會擴大，所以在這上面勞工局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高雄有兩家一個是 foodpanda、一個是 Uber Eats，這兩家公司都設在台北，高雄只有一個臨時辦公室，所以也沒有登記。以 foodpanda 來講，高雄總共有 1,400 位左右的從業人員、Uber Eats 有 930 位左右，我們已經去函給台北的公司，請它提供相關工作人員的名冊、出勤紀錄還有勞動契約等等，提供給市政府來做檢查，因為勞動部已經確認他為僱傭關係，所以我們會朝這樣子來進行。

劉議員德林：

以勞工的僱用關係來確認，這一點將來攸關他的權利和權益，包括勞工所有的一些法規…。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劉德林議員。接著請張勝富議員發言，時間 20 分鐘。

張議員勝富：

環保局局長，8 月 30 日在大社區公所的中山堂，營建署舉辦一個大社仁大工業區降編的公聽會，那一天很多民眾和環保署的官員及廠商在那裡溝通，大家的意見都不合，民眾反映說，工業區裡面的廠商代表說他們在那裡絕對沒有污染的問題，我也有站起來發言，代理局長當時還是副局長，你也有在那邊，我說不然我們來辦一個聯合稽查，否則廠商都說他們對，民眾說的都不對，辦一個聯合稽查到現在一個半月了，以前市政府的效率是提出來以後過了二、三天就會去看，現在已經過一個半月了，這是什麼原因？遇到大社工業區有什麼困難就卡住了，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關心這個議題，關於那天要安排聯合稽查我們已經在進行當中了，很抱歉！可能之前沒有向議員報告我們進行的部分，給我們一點時間，我會把整個聯合稽查辦理的情形以及結果向議員做書面的說明。

張議員勝富：

書面說明我知道，主要的是民眾要看你們有沒有動作，因為那一天好幾百人在那邊，環保局和經發局也在那邊，副局長也在那邊，我們在那邊提出要求，市政府也有列席，我們講出來了你們就要表明態度要怎麼處理，是不是？到現在一個半月了都沒有消息。民眾打電話問我說張議員，你那一天不是說要請市政府去聯合稽查嗎？工業區說他們都沒有污染，對大社的居民都沒有危害，目前經過一個半月了。局長，我們要展現效率，不要讓民眾等太久，我已經接到好幾通電話了，你也知道那天有很多人去參加，大家都聽到了，他們懷疑說張議員，你和市政府是不是都被工業區收買了嗎？不然怎麼都沒有動作。不是這樣，我有告訴環保局要馬上去稽查做處理，沒有行動，民眾是不是會胡思亂想？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謝謝議員的提醒，第一、我們時間上的確延誤了，拖了那麼久，我的行政效率的確要加強。我會把最近完成的成果正式發文給地方，讓地方知道我們已經做的部分，同時副知給議員讓議員了解。

張議員勝富：

動作要快一點，上次我有告訴你，那天我也有向你建議，因為林園工業區有一個專責單位在那邊，例如工業區裡面有人報案，有一個小隊在那邊，發現空氣污染就可以馬上去查。以前我也有告訴你，大社仁大工業區涵蓋的範圍很廣，包括大社和仁武，台塑夾在中間，它的面積也是很大，所以要求你設一個

單一窗口，只要有人報案你們就可以立刻到現場，那天你說有一個中區稽查隊。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中股，中股就在澄清路的辦公室，到仁大工業區只要 15 分鐘左右。

張議員勝富：

15 分鐘，我問你，排放氣體經過 15 分鐘，你們來了還會有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個要看它污染的情況。

張議員勝富：

所以像這種情形，有時候他們開爐作業，煙飄散快一點黑煙就不見了，你們到那裡也看不見了。如果可行的話，我希望最好設一個稽查隊在這裡，接到電話馬上就可以過去看，不要工業區的人說的都對，百姓說的都認為不是事實，真的不是事實嗎？你們自己看，你們去仁大工業區稽查時，開了幾張罰單？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議員，這個問題是不是給我一點時間，我補充說明，我們目前不管是仁大或是對其他工業區，大家大概都發現一個問題，就是現有標準是不夠的，即使符合標準還是可能味道、有污染。所以我們想要做的事情是，目前光用現有的標準去抓，說符合標準這樣做是不夠的，我們希望能夠比標準還要做得更好，我希望所有的工廠都…。

張議員勝富：

你這樣說是很好。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對，所以我們現在要做的，當然我第一時間要到你家把你抓到，這個是一件事情。第二個，我們在做另外一件事，就是我要把標準再降低，我到你家就是已經超過了，你不要跟我說中央的標準多寬鬆，我地方的標準就是要這麼嚴格，這是我現在也在努力做的另外一部分。這個部分，我不管是仁大或其他工業區，我都是一致的標準，不會因為仁大要降編了我就鬆懈，絕對不會，這是我們希望的方向。至於剛剛議員希望是不是能更機動的方式，我們就整個處理流程再來檢討一下，看看我能不能更機動的方式來處理這個地區。

張議員勝富：

就是百姓反映後能馬上到現場，如果能夠就近設點是最好，因為從中區來還要十幾分鐘，途中若遇到塞車可能就要花 20 幾分鐘。如果可以在那裡設稽查隊，屆時工業區的空氣污染就會降低，也可以讓附近居民的生活品質更好。誠如我說的，你有空的時候，可以在下午開車經過仁大工業區，然後你打開車窗

聞聞看，這是我給你的建議。〔好。〕不過我希望你說的聯合稽查要儘速去做，不要讓百姓質問說，市政府和議員是工業區的人跟你們說了什麼嗎？不然你們怎麼都悶不吭聲？我說沒有，這個我也有發文給環保局，我希望儘快給我們回復，謝謝。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好，我們來改進。

張議員勝富：

再來，我要請教衛生局有關最近電子煙的問題，本席看到新聞報導電子煙危害的嚴重性，美國疾管中心統計，電子菸造成 19 個死亡病例，連世界知名的連鎖商店也把電子菸下架，印度是吸菸人口第二高的國家，現在印度全面禁止電子菸，民眾攜帶或吸電子菸經查獲處三年有期徒刑。你身為高雄市衛生局長，對電子菸的看法如何？目前高雄市販賣電子菸商品的店家有多少？目前吸電子菸的人占多少比例？衛生局有瞭解這些問題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張議員的關心。我們衛生局在這一、兩個星期前也針對這個議題，其實過去我們都一直在處理因應這個問題，但是中央本來菸害防制法要修正，修正的過程裡面大概有一段時間還是在衛福部，包括送立法院當中，因為整個排程不是那麼快速。我們本來是想等中央有修正之後，就可以把電子菸品納入管理，我們後續瞭解中央可能速度相對不是那麼快，所以我們在一、兩個星期前請教育局，還有包括我們的法律專家及醫療專家，我們做個研議說，是不是高雄市來訂自治條例，所以目前我們初步的共識是要朝訂高雄市有關電子菸及新興菸品的一個自治條例，我們朝這個方向在努力當中。確實在我們那一天的會議，醫療專家…，電子菸它是一個載具，主要都是它添加的這些物品可能是有害物質，經過這樣的一個載具燃燒之後，在他吸食後，可能對他的肺和對他相關的器官會有危害的情況。我們已經蒐集相關的資訊，教育局目前來講，在我們的高中、國中、國小以下，它基本上是禁止學生在校內使用這個區塊。至於有多少相關的民眾去使用電子菸，我目前沒有掌握到這個數據，或許我們可以去進行了解。

張議員勝富：

商家呢？商家你有沒有掌握？有多少人在賣？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商家目前我們還沒有掌握到這個數據，我們會進一步瞭解，因為我們在整個

制定自治條例的過程，我們一定會蒐集轄區相關的一些訊息，甚至會經過一定的一個程序，我們會去做準備。

張議員勝富：

像印度查獲攜帶者處三年有期徒刑，泰國他們也不能攜帶電子菸，他們是用罰錢的，所以世界各國都開始做防範了。我希望中央法令未盡周延的同時，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知道它的嚴重性之後，我希望你趕快制訂相關方式來規範。尤其未來我們可能會看到很多，因為有家長反映說，未來販售電子菸的商家是否能先跟他們溝通？對他們動之以情說，這個吸下去會如何如何的危害身體等等，是不是？畢竟目前尚未制訂相關規範，能不能先跟他們做溝通？這個衛生局應該做得到吧？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未來制訂的方式包括販賣，就像現在正式的菸品，也是一般人說的紙菸或雪茄，18 歲以下他是不能販賣的，這個我們目前有規範商家，未來我們一樣包括它的販賣部分，我們會去管理。另外，使用電子菸的年齡層我們會做管理，還有它的場所我們去做管理，目前大概會比照菸害防制法架構把電子菸納進去。甚至未來我們制定自治條例有時候緩不濟急，不是說緩不濟急，是有時候趕不上變化，後續會有新興菸品又出現，所以我們在一、兩個星期前召開這個會議，我們就是檢討我們的自治條例是「電子菸暨新興菸品管理自治條例」。我們朝這個方向在努力，在言過程我們當然也會去跟中央做相關針對立法的進展，我們會持續的蒐集。目前來講新北市、新竹縣，尤其新竹縣是最早，它已經有自治條例，新北市目前還在處理當中，台北市好像要訂自治規則部分，台中好像也在進行瞭解，高雄市我們也希望不要落後別人太多。我們為了青少年朋友的健康或國人的健康，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再去努力。

張議員勝富：

所以在我們尚未制訂之前，我希望衛生局可以配合學校做宣傳，請教育局宣導說目前吸電子菸會如何危害身體等等，也是要做相關的宣導。因為你們還沒有制訂，所以我們先做宣導。因為有很多家長打電話來反映此事，我希望衛生局對這件事要多多加強。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好，我們跟教育局再做聯繫，這方面我們再持續努力。

張議員勝富：

好，謝謝局長。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謝謝。

張議員勝富：

勞工局，剛才這個有好幾位議員都問過了，我要問什麼你應該都知道了，這陣子電視也時常在報導，就是外送員發生車禍的問題，他沒有任何保障，所以他們要自己承擔後果，況且不光是外送員而已，手機外送市場很大。不過也有很多類似像這種工作的，就是幫民眾排隊、代繳費用還是代辦工作，這些都類似這種工作。我要講的是未來勞工局要如何對他們有一層保障？就是派遣的工作怎麼樣有保障？譬如勞資的糾紛要怎麼樣可以讓勞工可以申請保護他自己的權益，勞工局有什麼樣的做法？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其實以外送員來說，勞動部已經解釋，主要這兩間是僱傭關係，如果是僱傭，他的勞健保相關勞工的權益，他可以向勞工局來申訴，所以他的基本權益是可以受到保障的。如果是承攬的關係，你說的像是代排隊之類的，這搞不好是一種承攬關係。如果是承攬關係，我們就希望他的勞健保是保在職業工會裡面，一般他們都會保在職業工會，他如果遇到相關的爭議，恐怕沒有辦法像僱傭關係這麼明確。

張議員勝富：

所以我今天問這個問題就是，這也是需要輔導的對不對？你外送的可以有一個平台，他們這些呢？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譬如代排隊的可能數量很少，應該是未來勞動部可以訂定一個法律，針對這些比較特殊的行業，另外有一個規定保障他們，這樣可能會比較理想。我現在也有提類似的法令，對於新的行業，有一些新的規範應該是在進行中。不過以這個比較明確的外送，因為他們的人很多，在高雄地區基本上大概有 2,300 人左右，所以他是屬於人比較多的。

如果屬於僱傭關係我們就希望，他們公司像 foodpanda 在高雄有 1,400 人左右，最好他可以組織一個企業工會，就是公司內部的企業工會。這樣勞工就可以跟資方討論相關福利問題，如果有其他的業者，最後被認定是承攬關係，就是我是靠行的，我是承攬的這一類的我們就希望他可以參加職業工會。

如果公司跟勞動部的看法有衝突的時候，我們希望他們如果沒有辦法加入他們本身的職業工會，現在高雄地區有二十幾種的職業工會，他們都可以加入來確保他們基本的保障。

另外，我們去查 foodpanda 他有一個傷害保險，所以他有一個基本的保險，但是 Uber Eats 他就沒以什麼特別的保險。這是一個新興的產業，他衍生的問題，目前勞動部已經在補救當中，高雄市政府當然會配合勞動部做這些動作，

對於勞動部還沒有發現的問題，我們會去做探討，希望蒐集相關的樣態交給中央做為不管是法令的解釋，還是立法的參考。

張議員勝富：

所以高雄市勞工局很多事情還沒有發生之前，就像我講的這些，如果不是外送的那些，像我剛剛講的代排隊的或是其他的種類，我講的就是這些，你們未來也要有一套辦法出來。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我們蒐集相關的樣態之後送交勞動部，做為修法的或解釋的標準。

張議員勝富：

勞工都很可憐、很辛苦，所以你們要照顧他們、保護他們。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一定。

張議員勝富：

他們應該有的權益，你們也要照顧到。在這裡沒有照顧到的這一塊，你們也要召集相關的單位開會。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感謝議員的提醒。

張議員勝富：

好嘛！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我們會針對這個部分做更多的調查，如果人數夠，組織很明確的我們就邀請他們一起來討論這樣好嘛！〔好。〕感謝議員的關心，謝謝。

張議員勝富：

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張議員勝富。

主席（張議員勝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何權峰議員質詢。

何議員權峰：

首先還是要請教勞工局局長，我看很多人都有問到你有關於外送員相關的問題，外送員這個問題，我想最主要大家就是在確認他是僱傭還是承攬，他如果是僱傭的關係，他就是產生勞資糾紛也可以到勞工局申訴，也如同局長說明的他就可以依照勞基法，有相關比較多的保障。如果是承攬就按照相關民事的部分做這樣子的規定。我們也看到勞動部後來最新的解釋是，他們初步認定所謂

的外送員是僱傭關係。我們也看到 foodpanda 的業者，雖然勞動部做這樣子的認定，但他還是堅持所謂承攬這樣子的關係，所以他可能要一些時間來做這樣子的處理。局長，我想請教你，如果以你勞工局的角度來看，你認為這個是僱傭還是承攬局長，你要不要先回答？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其實我現在如果再來做不同的看法，基本上跟中央政策相反其實也不好，所以如果中央已經做詳細考慮之後認為他是僱傭關係，我想地方政府就會配合全國一致的動作來做。所以跟議員報告，如果中央認定是僱傭，我們就不會做其他的解釋。

何議員權峰：

所以你也依中央認定他是僱傭。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是的。

何議員權峰：

我請教你，如果你也認定他是僱傭，如同局長你今天回答的，在高雄有兩大公司，大概有二千多位這樣子的勞工來從事這樣子的工作。你說勞動部已經認定他是僱傭了，在勞工局這邊你怎麼保障這二千多位勞工的權益，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答復？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這兩間公司二千多位勞工，經過勞動部確認是僱傭關係，我們會按照一般企業查察的做法，因為他的公司設在台北市，高雄是一個臨時集合地點，連公司都沒有設立高雄，所以我們必須要發函給台北的公司，請他提供，因為他…。

何議員權峰：

局長，不好意思！我打斷你，其實你講的這些我大概都知道，已經發函去台北，請他們提供相關的部分，〔對。〕甚至如果不提供就會依照勞基法做處罰。〔是。〕我直接問，假設今天發生的這兩個案例，其中一個案例是發生在高雄市，目前你怎麼樣協助這個勞工做什麼樣的處理？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如果以目前，他們大概只能進行訴訟。目前他們自認是承攬關係，所以可能就會進行訴訟。假設這個案件發生，經過認定是僱傭，這個部分基本上還有一些認定的問題存在。如果政府確定他是僱傭，我們當然會用職災相關的法令來處理這個事情。

何議員權峰：

可以回溯嗎？譬如說我剛剛問的這個假設性的問題。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如果勞動部解釋他是僱傭關係，他自始就是僱傭關係。

何議員權峰：

局長，你是政務官，你的看法是什麼？你就認真回答，不要給我回答官話。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勞動部認定他是僱傭，他自始就是僱傭，不是現在才變。

何議員權峰：

我剛剛的假設問題，如果發生在高雄市，你站在局長的立場你可以協助他們朝著僱傭的方式，〔對。〕幫這些勞工爭取相關的權益，是這樣子的意思？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是，他就變成職災勞工，我們會按照職災勞工相關的撫卹，還有協助來幫他進行。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我只是要聽到你講的是這個，這樣才是有 guts 的局長，認定是僱傭你就要幫這些勞工爭取他應該要有的權益。

接下來，請教局長，我看到你也很認真，努力要實踐市長北漂青年返鄉相關的政策，我們到新北辦了相關的徵才或許只有不到 100 人來應徵，但是局長你也說了，多做一些事，希望可以達到多一些的效果。局長，其實這個效果我們希望它可以更好，畢竟有更多的人願意回來高雄就業都是好事，其實除了這個以外，我也看到你對於「幸福高雄・移居津貼」這個東西，你也把它說成是在向北漂青年招手。我想請教局長，以今年來說，4 月份剛開放就有 68 個人來申請，我想請問一下局長，現在有多少人來申請這個部分？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向議員報告，我們移居津貼的辦法是到 7 月底結束，到結束的時候總共有 177 人申請，所以是滿額的。

何議員權峰：

有 125 個名額。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對，125 個名額。

何議員權峰：

有 177 個人來申請，算是超過。〔是。〕我要問局長，雖然這個不是今年才實施，它其實已經是實施好幾年的政策，那也沒關係！你也把它定位為向北漂青年招手，今年就是超過、額滿。我想請教局長，如果照這樣來說，明年你的經費有沒有增加，是不是要把這個經費繼續增加？希望可以更多的人受到這樣

的政策、享受這樣的福利，有更多的年輕人願意回到高雄來。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是，謝謝議員。其實我們現在府內的預算非常拮据，所以明年我們幾乎沒有辦法提出新的計畫，因此只能按舊的計畫繼續爭取執行，所以目前只能按照這 1,500 萬的額度繼續做這個計畫，當然，未來如果…。

何議員權峰：

局長，不好意思！我要打斷你，因為我的質詢時間真的不多，局長，我剛剛有講，肯定你是政務官、是有 guts 的局長，雖然你把這個已經實施好幾年的政策，過去叫做「幸福高雄・移居津貼」，它不是只有針對北漂青年，其實是針對在其他縣市進來設籍的青年都可以來申請。在你的新聞稿裡面，你把這個定位是北漂青年一個重大的政策，也看到今年其實有超過你們預定的人數願意來申請，但是你明年還是不願意去增加，其實讓我不禁懷疑，你是不是對市長這個北漂青年願意返鄉的政策不夠支持，不然你應該大力去推動，就像你講的，徵才你也願意去做，這個有效果的你應該更努力積極來做，還是希望你可以想辦法增加這樣的經費，明年…。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議員，你可以給我 2 分鐘解釋嗎？

何議員權峰：

我只剩 12 分鐘，我怎麼給你 2 分鐘。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30 秒。其實我們除了這 1,500 萬之外，我們還增加了一些對北漂鄉親的服務，包括他履歷投給我們的專台，我們幫他做媒介、媒合，然後專人來協助遞件，安排面試時間等等，其實這些部分都加在裡面，所以除了有限的資源 1,500 萬之外，我們在軟體的部分也加強了很多，希望用服務，雖然沒錢，可是我們可以用服務加強，讓北漂的鄉親多回高雄，這也是你重視的。

何議員權峰：

大家共同來努力，希望越多的年輕人回到高雄都是好事，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可以繼續努力。

勞工局王局長秋冬：

好，謝謝議員。

何議員權峰：

接下去我想請教衛生局，長照 2.0 大家都很關心，很多的長輩其實也一直希望能夠享受到最大的福利，其實我們知道在明年開始社會局和衛生局把相關的長照服務做了一個整合，要成立一個長照中心。我想要請教局長，它基本上的

概念就是把原本社會局從事的業務移到衛生局，譬如原本在社會局的部分是照顧服務、餐飲服務、交通接送這些部分，現在移撥了嗎？應該還沒吧！是到明年 1 月 1 日正式移過來。我想請問局長，有關這個部分的整合移到長照中心，雖然這些過去可能是社會局的業務，但是我想剩下二、三個月的時間就要做這樣子的整合，我不知道衛生局針對這個部分準備好了沒有？未來的長照中心針對這樣整體的長照整合到長照中心裡面，這樣整體的服務網絡是不是準備好了，讓長輩可以很方便地去享受到長照 2.0 便捷的服務？請局長說明一下。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我們大概從今年的五、六月開始就跟社會局進一步去磋商相關的目標和時間管理，所以包括在上個月，我們社會局就有部分的約僱人力進到衛生局，我們也排一個時程表，原來有 10 項工作是社會局自己做的，在長照 2.0 的分工，我們衛生局從來沒有做過，這 10 項工作我們持續按照時程做一個交接，我們也謝謝社會局給我們很大的支持和協助，人力的部分社會局移撥 8 位到我們衛生局來，這些都已經完成組織編制的調整，後續的預算也都一樣，我們這次送到大會來的預算，社會局的預算也都編到衛生局這邊，其實原來社會局的社區關懷據點，C 據點持續由社會局去做處理，原來依老人福利法設置的住宿型機構，還是由社會局繼續管理，其他大部分的，不管是喘息服務、輔具或無障礙設施的改善，以及居家社區的機構都歸到我們衛生局來處理，我們會努力去做。

何議員權峰：

我打岔一下，就像你剛剛講的，其實有一些 C 級的還是社會局在做。〔對。〕有一些 B 級的也是社會局在做，但是對於很多長輩來說，跟過去長照 2.0 跟我們講的一樣，其實它是 A、B、C 級有一個整體串聯性的部分，我當然知道你的人力、經費都有相關的移撥，可是我想問的是，B、C 級可能還是在社會局，這樣整體的整併，你們是不是做好準備了？

衛生局林局長立人：

是，向議員報告，今年 C 級是社會局在主導，明年絕大部分都是到衛生局來，B 級本來就是衛生局在處理，A 級本來社會局有三分之二、衛生局有三分之一，明年開始全部都是衛生局。所以社會局保留的就是住宿型的老人福利法設置的，另外一個就是原來社區關懷據點裡面，在過去 3 年來有去推動成為 C 據點的，後續的社區關懷據點成為 C 據點的這部分的業務還是由社會局去做主導，其實 95% 以上的業務，接近 100% 的業務都已經到衛生局，所以我們朝這個方向去努力，希望真的達到無縫接軌，我們會再繼續努力。

何議員權峰：

希望不是只有無縫接軌，而是創造出對於長輩更大的福祉。〔是。〕

接下來我想請教一下環保局代理局長，我們都知道大家都很重視空污的問題，今年環保局就跟我們說，對空污要出重拳，我想請教局長，所謂的重拳，以你的概念到底是什麼？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的想法是，高雄市的空氣污染非常複雜、來源也很多，所以重拳一定要多管齊下，不能對單一而已，一定要全面性的。目前來講一個最具體的部分，我們已經對興達電廠一半的機組要求停半年，下一步我們認為不只興達電廠，我們認為所有的電力事業都必須要做一些降載減排的工作，所以我們訂定一個電力業加嚴標準已經報到中央，如果核定下來就可以對所有的電力事業，不是只有興達電廠，高雄市有二十幾個電力發電設施，包括中鋼、包括台電等等都有。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你有回答到我的問題，其實我就是想問你這個。就今年來說，我認為你所實施的重拳就是興達電廠的這個部分，透過這樣的手段，希望它可以來做這樣的處理。〔是。〕不然你們之前告訴我們，其實在這次的報告裡面還是有提到，有這麼多一籃子的策略，很多我認為不一定是重拳，他可能是小拳，加總起來是一個重大的拳，是不是這樣的意思？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的，不過每一個方法只要有用，我們都願意試試看。

何議員權峰：

你們都願意去試嗎？其實你們所謂一籃子的策略，我們來看一下，譬如進港的船舶含硫量，我們要請他使用低於 0.5% 的燃油，真的有效降低二氧化硫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而且非常明顯。

何議員權峰：

這個什麼時候開始實施的？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在今年 1 月 1 日開始。

何議員權峰：

今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的，所以表示這個從 1 月 1 日以前開始去硫，你在環保局已經很久了，其實從去年，甚至更久之前就與港務公司在探討這個部分，你才可以如期在 1 月 1 日開始實施。包含汰換二行程機車，這個也都是長久以來我們持續努力的一些相關政策。我們從這個也看到很多空氣品質改善的政策，我在你的報告裡面看到有一頁，我們跟之前相比下降了 30% 到 40% 的部

分，是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是。

何議員權峰：

你可不可以說明下降了百分之多少？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們在 108 年所有檢測的結果，所有污染物的濃度，特別是硫氧化物跟氮氧化物，大概都比 104 年減少了大概三到四成。

何議員權峰：

這個其實就是我不懂的部分，就是跟 104 年相比，分別減低了 35% 到 37 %，我請教一下，現在是 108 年，那跟 107 年相比減少多少？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大約一成左右。

何議員權峰：

你為什麼要用 104 年的數據跟 108 年的來相比，而不是用 107 年的數據跟 108 年的數據來相比。我大概看了一下，為什麼？就是因為 104 年的數據大概都是最高的。你所謂的實施了重拳來改善空氣，就是今年的重拳，你今年的重拳不跟去年比較，你還要用一個好幾年前的數據，然後來這裡告訴我們說，我減少了 35%、減少了 37%。我不太懂這個的意思，這樣的意思是要突顯說你的政策真的是有效的，所以減少了百分之三十幾嗎？我覺得這樣是有點在唬弄我們的意思，是不是請局長說明一下？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來說明一下，其實我們有一個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叫做 SIT，然後它是每四年一個階段，就是 104 年到 108 年，接下來 109 年到 112 年，就是一個階段一個階段。所以我比較的就是這個階段。

何議員權峰：

我懂，但是你的重拳是今年才講的。所以我的意思是說，對於空氣品質的改善，我們都願意共同的來努力，我也肯定相關的這些一籃子的策略，它都或多或少，甚至我也肯定你興達電廠這個部分，都可以真的來降低空氣的污染。但是我還是希望可以持續的進行，但是不要用這樣的對照之下，感覺好像差比較多的數字來告訴我們。畢竟韓市長也是今年才上任，重拳也是今年才講，但這個很多都是延續性的東西，延續性的東西來促進改善我們的空氣品質，我覺得這個都要給你們肯定。可是除了這個我也想問你，淘汰二行程機車也放在你這個策略裡面，可是在電動機車的補助，你們也告訴我們明年高雄不補助了，今

年要趕快來申請。如果你還是把二行程機車放在改善空污裡面，那你為什麼明年不繼續補助二行程機車的部分？請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我這邊說明一下，不是明年不補助，而是明年沒有再做地方加碼補助，就是說還是有中央補助的部分。

何議員權峰：

我剛才問的就是為什麼高雄不補助，我當然知道中央還是有補助啊！不是嗎？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個問題，我可以請我們的空噪科科长來幫忙回答。

何議員權峰：

不用，你回答就好了。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其實我覺得我要回過頭來講一件事情，今年我們推了重拳，但是事實上空污的改善是長期的，歷任的局長、歷任的同仁，包括空噪科的科長，大家的努力之下才有這個成果，不是今天誰上任馬上就有成績。

何議員權峰：

我知道，你也當過空噪科科长。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那好久以前。

何議員權峰：

是啊！你剛剛說歷任，所以我就問你，為什麼這個不持續補助，你也還是放在你一籃子的策略裡面，高雄為什麼不持續做加碼？

環境保護局吳代理局長家安：

這個我要先說明一下，第一、目前高雄市空污的經費其實是極為有限，我們大概只能實施一些必要的計畫，我們並沒有更多的經費來做二行程機車的補助。第二、環保署在最近的會議當中也一再希望，各縣市不要再做加碼補助的事情，免得造成各縣市之間的惡性競爭。這個也是有正式的公文要求各縣市要配合。〔…〕謝謝議員，這個我們會繼續努力。

主席（張議員勝富）：

下午議程到此結束，10月21日下星期一上午9時繼續衛環部門質詢，散會。
（敲槌）